



ワ 4
6641
6



74
6641
6



讀禮通考卷第十七

經筵講官禮部左侍郎兼翰林院學教習唐亨充 大清會典一統志副總裁明史總裁徐乾學

喪期十七

殤大功九月七月

喪服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

注殤者男女未冠笄而死可殤者也女子許嫁不為殤也○疏鄭知是未冠

并者以小記云男子冠而不為殤女子笄而不為殤故知之也中殤或從上或從下是則殤有三等制服唯有二等者欲使大功下殤有服故也若服亦三等則大功下殤無服矣

聖人之意然也

馬融曰子者男子之冠為子及女子子之殤服也成人服周長中殤降一等服

而不為殤也其未嫁如男子二十乃不為殤

敖繼公曰言子又言女子子以殊之是經之正例凡言子者皆謂男子益可見矣此子之殤服不分適庶但俱從本服而降者以齊衰服重不宜用之於殤也

經言男女為殤之節如此則是古者男女必二十乃冠笄明矣

傳曰何以大功也未成人也何以無受也喪成人者其

文縵喪未成人者其文不縵故殤之經不縵垂蓋未成

禮記卷十七

木下中也
附贈



人也年十九至十六為長殤十五至十二為中殤十一至八歲為下殤不滿八歲以下為無服之殤無服之殤以日易月以日易月之殤殤而無服故子生三月則父名之死則哭之未名則不哭也

注得猶數也其文數者謂變除之節也不樛垂者不絞其帶之垂者雜記曰大功以上散帶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也殤而無服者哭之而已為昆弟之子女子亦如之凡言子者可以兼男女又云女子子者殊之以子關適庶也○疏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也若至七歲歲有十二月則八十四日哭此則唯據父母於子不關餘親王肅馬融以為日易月者以哭之日易服之月殤之期親則以旬有三日哭總麻之親則以三日為制若然哭總麻三月喪與七歲同又此傳承父母子之下而哭總麻孩子疏失之甚也

乾學案疏云哭總麻三月喪與七歲同者傳稱八歲為下殤不滿八歲為無服之殤以日易月蓋言哭總麻之喪同此以日易月也

劉敞曰以日易月者假令長子也其本服三年則殤之二十五日餘子也其本服期則殤之十三日一教繼公曰以日易月唯用於凡有齊斬之親者自大功之親已下則否蓋齊斬之長殤中殤大功下殤小功以次言之則七歲以下猶宜有服但以其不入當服之眼是以略之然其恩之輕重與殤之在總麻者相等故不可不計日而哭之若滿七歲者哭之八十四日則亦近於總麻之日月矣是其差也知大功以

下之親則否者大功之下殤在總麻則七歲者自無服故大功以下者不必與無服之殤以日易月之哭可也子生三月則父名之者三月天時一變故名子者法之未名則不哭者子見於父父乃名之未名則未見則未成父子之恩故不哭也其他親之哭與否亦以此為節此義與婦之未廟見而死義者同

和敬曰以日易月應服七月者哀傷不過七日應服九月者哀傷不過九日如不飲酒不作樂之類○又曰案小斂帶散麻以始死哀甚也故成服後即絞殤麻終不絞不尤甚於斬齊邪此禮似未協

喪服叔父之長殤中殤○姑姊妹之長殤中殤○昆弟之長殤中殤○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適孫之長殤中殤○大夫之庶子為適昆弟之長殤中殤○公為適子之長殤中殤○大夫為適子之長殤中

注公君也諸侯大夫不降適殤者重適也天子亦如之○疏自叔父至大夫庶子為適昆弟之長殤中殤皆是成人齊衰期長殤中殤遞降一等在大功改於此總見之公為適子大夫為適子皆是正統成人斬衰今為殤死不得著代改於大功特言適子者天子諸侯於庶子則絕而無服大夫於庶子降一等故於此唯

言也

乾學案鄭釋以日易月謂子生一月哭之一日賈氏申其說謂若至七歲歲有十二月則八十四日哭此說恐未合禮唯馬氏王氏謂易月者以哭之日易服之月殤之期親則以旬有三日哭總麻之親則以三日為制其說最為合禮再益以戴德不飲酒食肉之說則所以處無服之殤者無遺議矣○又案禮無七月之服惟殤有之殤之中又惟中殤有之蓋長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中殤則無定其在大功之殤則中從上而降一等在小功之殤則中從下而降二等降二等者固與小功之服同其降一等者不可即與大功之服同

故特設七月以處之誠先王盡愛盡倫之善制也

喪服其長殤皆九月纓經其中殤七月不纓經注經有纓者為其重也自大功已上經有纓以一條繩為之小功已下經無纓也○疏經之有纓所以固經猶如冠之有纓以固冠也此鄭廣解有纓無纓之事但諸文唯有冠纓不見經有纓之文此長殤有纓法則知成人大功已上經有纓明矣又見斬衰冠纓繩纓通屈一條繩為武垂下為纓故知此經之纓亦通屈一條屬之經垂下為纓可知

敖繼公曰大功之纓經右本在上其異於成人者散而不絞爾纓經止於大功九月故此七月者雖大功而不纓經所以見其差輕也此經雖不纓猶以麻之有本者為之以其為大功之服也

殤小功五月

喪服叔父之下殤○適孫之下殤○昆弟之下殤○大夫庶子為適昆弟之下殤○為姑姊妹女子子之下殤

疏自叔父已下至女子子之下殤八人皆是成人期長殤中殤大功已在上殤大功章此下殤小功故在此章也仍以尊者在前者居後

馬融曰本皆周服下

敖繼公曰別言女子子之下殤而不見子之下殤又公為適子大夫為適子之下殤俱不見皆文脫爾

為人後者為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疏此二者以本服大功今長殤小功故在此章

從父昆弟情本輕故在出降昆弟後也
馬融曰成人服大功也
長殤降一等故小功也
故繼公曰為從父昆弟者異人也
經文省爾其姊妹之殤亦如之

喪服傳問者曰中殤何以不見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

注問者據從父昆弟之下殤在總麻也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也此主謂丈夫之為殤者服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也○疏問者據從父昆弟之下殤在總麻者以其總麻章見從父昆弟之下殤此章見從父昆弟之長殤唯中殤不見故問也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者以其總麻章傳云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據此二傳言之禮無殤在齊衰則下齊衰之殤與大功之殤據成人明此大功與小功之殤據服其成人可知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可知也又此主謂丈夫之為殤從上者大功重者中從上齊衰重於大功明從上可知也又此主謂丈夫之為殤服者鄭以此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總麻章云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兩文相反故鄭以彼謂婦人為夫之族類此謂丈夫為殤者服也鄭必知義然者以其傳發在從父昆弟又夫下文發傳在婦人為夫之親下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者周公作經不可具出略舉以明義故云不見者以此求之也故繼公曰大功之殤始見於此而又不言中殤故發問也喪服之等其重者自大功而上輕者自小功而下已於麻本有無之類見之矣此復以二者之中殤各異其從上從下之制亦因以見義云從父昆弟之殤丈夫與女子在室者為之同也然則此傳亦兼婦人之為其親族之為殤者言矣凡不見者以此求之

喪服為夫之叔父之長殤注不見中殤者中從下也○疏成人大功下者下傳云大功之殤中從下主謂此婦人為夫之黨類故知中從下在總麻也

馬融曰成人大功長殤降一等故服小功也

喪服昆弟之子女子子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下殤疏此皆成人為之齊衰期長中殤在大功故下殤在此小功也

馬融曰伯叔父母為之服也成人
在周下殤降二等故服小功也
陳銓曰妻為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與夫同

喪服為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疏謂姑為姪成人大功長殤在此不言中殤中從上庶孫者祖

為之大功長殤
馬融曰適人故還為姪祖為庶孫成人大功長殤降一等故小功也言丈夫婦人者明姑與姪祖與孫疏遠故以遠辭言之
雷次宗曰前大功章為姪已言丈夫婦人今此白指為庶孫言不在姪

喪服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昆弟庶子姑姊妹

女子子之長殤注大夫為昆弟之長殤小功謂為士者若不仕者也以此知為大夫無殤服也公之昆弟不言庶者此無服無所見也大夫之子不言庶者關適子亦服此殤也云公之昆弟為庶子之長殤則知公之昆弟猶大夫○疏謂此三人為此六種人成人以尊降至大功故長殤在小功中殤亦從上此一經亦尊卑為次序也以此知為大夫無殤服者已為大夫則冠矣丈夫冠而不為殤也

馬融曰大夫以尊降公之昆弟以尊厭大夫子以父尊厭各降在大功長殤復降一等故服小功也大夫無昆弟之殤此言殤者關有罪若畏厭當殤服之教繼公曰其中殤亦從上若下殤則不服之蓋大夫無總服也公之昆弟於庶子而下則為以尊而降於昆弟則亦以其父之所厭而降也大夫大夫之子所以降之意前章詳之矣此已為大夫不應有昆與庶之殤而此

經乃爾蓋以昆弟姊妹宜連文且此條亦不專主於大夫故也
邢經曰此三貴人各為其昆弟與庶子姊妹女子子七種成人已
上降至大功故長殤小功凡殤無大夫故大夫於殤無敵貴皆降也

喪服大夫之妾為庶子之長殤注君之庶子○疏妾為君之庶子成人在大功章今長殤降一等故在此君之庶子者若適長則成人隨女君三年長殤在大功也

馬融曰除適子一人其餘皆庶子也男女成人同在大功長殤降一等故小功也不言君者殤賤見妾亦得子之也
叔繼公曰上已言君之庶子故此略之為君之女子子亦然雖大功之殤亦從上蓋女君之為此子與夫同而妾為君之妾或得與女君同故皆宜中從上而不可以婦人之從服者
列論也其下殤亦不服之

右儀禮

開元禮為從父兄弟姊妹之長殤

右唐禮

殤總麻三月

喪服庶孫之中殤注庶孫者成人大功其殤中從上此當為下殤言中殤者字之誤爾又諸言中者皆連上下也○疏庶孫成人

大功其殤中從上者則長中殤皆入小功章中故此當為下殤又諸言中皆連上下者謂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總麻之殤中從下凡殤之內無單言中殤者此經單言中殤故知
誤宜為下也

馬融曰祖為孫成人大功長殤降一等中下殤降二等故服總也言中則有下文不備疏者略爾
王肅曰此見大夫為孫服之異也士為庶孫大功則大夫為之小功降而小功者則殤中從上故舉中以見之

喪服從祖父從祖昆弟之長殤注不見中殤中從下○疏此本服中殤中從下者以其小功之殤中從下故也其云從祖父長殤謂叔父者也

馬融曰成人服小功長殤降一等故總麻也中下殤無服故不見也
叔繼公曰上章之首連言三小功此惟見其二者之殤蓋以從祖祖父未必有在殤者也此與經不見曾祖之父及曾孫之子之服者意頗相類

喪服從父昆弟姪之下殤疏從父昆弟成人大功長中殤在小功故下殤在此章也姪者為姑之出降大功長

中殤小功故下殤在此也

馬融曰降二等故服總也

敖繼公曰單言姪者前既以丈夫婦人言之此無嫌也又以前章例之則為人後者為其昆弟之下殤亦當在此經文闕爾

喪服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注言中殤者中從下○疏夫之叔父成

下傳言之婦人為夫之族類大功之殤中從下故鄭據而言之也

馬融曰妻為之服也成人在大功中下殤降二等故服總也

陳銓曰本服與從父昆弟同

敖繼公曰見中殤者明其與前條異

喪服從母之長殤報疏從母者母之姊妹成人小功故長殤在此中下

殤又云報者以前章見兩俱成人以小功相報此章見從母與姊妹子亦俱在殤故相為報服故二章並言報也

馬融曰成人小功長殤降一等故總也

敖繼公曰前章從母成人之服已言報此復見之者嫌其報加服者或略於殤也

喪服夫之姑姊妹之長殤疏夫之姑姊妹成人婦為之

黃榦曰妾服見大功章大夫之妾為君之庶子條

馬融曰成人服小功長殤降一等故服總也中下殤降一等無服也禮三十乃娶而夫之姊妹者關有喪厭溺者

陳銓曰夫未三十而娶故有姊殤然矣夫雖未二十則成人

孔倫曰蓋以為違禮早娶者制非施長厭溺也

敖繼公曰夫之姊妹無在殤者此云姊妹連妹而立文爾古者三十而娶何夫姊之殤之有

通典吳徐整問射慈曰古者三十而娶何緣當服得夫

之姊殤服經文特為士作若說國君皆別言君若公慈

荅曰三十而娶禮之常制也古者七十而傳宗事與子

雖年幼未滿三十自得少娶故曾子問曰宗子雖七十

無無主婦此言宗子已老傳宗事與子則宜有主婦

喪服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昆弟之孫之長殤疏此二

小功故長殤在總麻中殤從下殤無服

馬融曰成人小功長
殤降一等故服總也
敖繼公曰此從祖父從祖祖父為之服
也然則從祖母從祖母亦當服之矣

喪服傳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齊衰之殤中從

上大功之殤中從下注齊衰大功皆明其成人也大功之殤中從下則小功之殤亦中從下也此主謂妻為夫之親服也

凡不見者以此求之○疏長殤中殤降一等已下乃是婦人為夫之族著殤服法
雖文承上男子為殤之下要傳為下婦人而發也若云長殤中殤降一等者據下
齊衰中殤從上在大功也下殤降二等者亦是齊衰下殤在小功者也齊衰大功
皆服其成人者以其無殤在齊衰之服明據成人齊衰既成人明大功亦是成
人可知也大功之殤中從下則小功之殤亦中從下者則舉上以明下上殤小功
注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彼注舉下以明上皆是省文之義
上文據大功小功不據齊衰以其重故據男子為殤服而言此不言小功上取齊
衰對大功以其輕故知婦人義服為夫之親而發也凡不見者婦人為夫之親從
夫服降一等而
經傳不見者也

杜佑曰上文謂丈夫之為殤者服此謂婦人
為夫之親服五服之中親者上附疏者下附

右儀禮

開元禮為從父姊妹之中殤下殤

開元禮為從祖姑姊妹之長殤

開元禮為人後者為其兄弟之中殤下殤

開元禮為人後者為其姑姊妹之中殤下殤

開元禮為人後者為其從父兄弟之長殤

右唐制

殤服總論

喪服小記丈夫冠而為殤婦人笄而不為殤注言成人

嫁而笄未許
嫁與丈夫同

盧植曰女
年十五笄

杜佑曰公羊傳云許嫁則笄
而字之死以成人之喪服之

陳澧曰男子有不俟二十而冠者冠則成人也其女子
已笄而死則亦依在室之服服之不降而從殤服也

檀弓戰于郎注郎魯近邑也哀十一年公叔禺人遇負杖入保者

息注遇見也見走避齊師將入保罷倦加其杖頭上兩手掖之曰使之雖病

也注謂時任之雖重也賦稅君子不能為謀也士弗能死

也不可

注君子謂卿大夫也魯政既惡復無謀臣士又不能死難與人恥之

我則既言矣

注欲敵齊師踐其言

鄰重汪錡往皆死焉

注奔敵死齊寇鄰鄰里也重皆當為童童未冠者之稱姓汪名錡鄰或為諺春秋傳曰童汪錡魯

人欲勿殤重汪錡

注見其死君事有土行欲以成人之喪治之言魯人者死君事國為斂葬

問於仲尼仲

尼曰能執干戈以衛社稷雖欲勿殤也不亦可乎

注善之

春秋僖公九年秋七月乙酉伯姬卒○公羊傳此未適

人何以卒

注據杞叔姬不卒

許嫁矣婦人許嫁字而笄之

注字者尊而不泄所以遠

別也笄者簪也

所以繫持髮象男子飾也服此者明繫屬於人所以養貞一也婚禮曰女子許嫁笄而禮之稱字

死則以成人

之喪治之

注不以殤禮降也許嫁卒者當為諸侯夫人有即貴之漸猶卒也日者恩尤重於未命大夫故從諸侯夫人例

○穀

梁傳內女也未適人不卒此何以卒也許嫁笄而字之

死則以成人之喪治之

注女子許嫁不為殤死則以成人之喪治之謂許嫁於諸侯尊同則服大功九月吉笄以象為

之刻鏤其首以

為飾成人著之

文公十有二年二月庚子子叔姬卒注卒者許嫁○公羊傳此

未適人何以卒許嫁矣婦人許嫁字而笄之死則以成

人之喪治之其稱子何

注據伯姬卒亦許嫁不稱子

貴也其貴柰何母弟

也注不稱母妹而鬢先君言子者遠別也禮男子不絕婦人之手婦人不絕男子之手

通典凡臣不殤君子不殤父妻不殤夫漢戴德云七歲

以下至生三月殤之以日易月生三月哭之朝夕即位

哭葬於園既葬止哭不飲酒食肉畢喪各如其日月此

獨謂父母為子與昆弟相為爾

三國志陳羣傳明帝太和中皇女淑薨追封諡平原懿

公主羣上疏曰長短有命存亡有分故聖人制禮或抑

或致以求厥中防墓有不修之儉贏博有不歸之魂夫

大人動合天地垂之無窮又大德不踰閑動為師表故

也八歲下殤禮所不備况未期月而以成人禮送之加

為制服舉朝素衣朝夕哭臨自古已來未有此比而乃

復自往視陵親臨祖載願陛下抑割無益有損之事但

悉聽羣臣送葬乞車駕不行此萬國之至望也
通典吳徐整問射慈曰八歲以上為殤者服未滿八歲
為無服假令子以元年正月生七年十二月死此為七
歲則無服也或以元年十二月生以八年正月死以但
踐八年計其日月適六歲爾然號為八歲日月甚少全
七歲者日月為多若人有二子各死如此其七歲者獨
無服則父母之恩有偏頗答曰凡制數自以生月計之
不以歲也問曰無服之殤以日易月哭之於何處有位
無答曰哭之無位禮葬下殤於園中則無服之殤亦於
園也其哭之就園也

晉袁準喪服傳曰案孔子家語曰男子十六而成童女
子十四而化育此成人之大例也人成有早晚又案左
氏傳曰國君十五而生子冠而生子禮也然則十五十

六可以為成人矣女七歲男八歲而墮齒此墮齒之大
例也以是而處殤之義則七歲至九歲宜為下殤十歲
至十二宜為中殤十三至十五宜為長殤合古十六成
人十五生子之義十九以下四歲之差傳所記言非經
典也二十而冠三十而娶是無不冠不娶之限爾若必
三十則舜為得禮矣奚為稱鰥哉

崇氏問云舊以日易月謂生一月哭之一日又學者云
以日易月者易服之月殤之周親者則以十三日為之
制二義不同何以正之消于睿答云案傳之發正於周
年之親而見服之殤者以周親之重雖未成殤應有哭
之差大功以下及於總麻未成殤者無復哭日也何以
明之案長殤中殤俱在大功下殤小功無服之殤無容
有在總麻以其幼穉不在服章隨月多少而制哭日也

大功之長殤俱在小功下殤總麻無服之殤則已遏絕無復服名不應制哭故傳據周親以明之且總麻之長殤服名已絕不應制哭豈有生三月而更制哭乎

晉書元四王傳琅邪悼王煥薨年二歲帝悼念無已將葬以煥既封列國加以成人之禮詔立凶門柏厯備吉凶儀服營起園陵功役甚眾琅邪國右常侍會稽孫霄上疏諫曰臣聞法度典制先王所重吉凶之禮事貴不過是以世豐不使奢放凶荒必務約殺朝聘嘉會足以展庠序之儀殯葬送終務以稱哀榮之情上無奢泰之謬下無匱竭之困故華元厚葬君子謂之不臣嬴博至儉仲尼稱其合禮明傷財害時古人之所議節省簡約聖賢之所嘉也棺槨輿服旒襲之屬禮典舊制不可廢闕凶門柏厯禮典所無天晴可不用遇雨則無益此至

宜節省者也凶門兩表衣以細竹及材價直既貴又非表凶哀之宜如此過飾宜從麤簡又案禮記國君之葬棺槨之間容祝大夫容壺士容甒以壺甒爲差則祝財大於壺明矣槨周於棺槨不甚大也語曰葬者藏也藏欲其深而固也槨大則難爲堅固無益於送終而有損於財力又禮將葬遷柩於廟祖而行及墓卽窆葬之日卽反哭而虞如此則柩不宿於墓上也聖人非不哀親之在土而無情於邱墓蓋以墓非安神之所故修虞於殯宮始則營草宮於山陵遷神柩於墓側又非典也非禮之事不可以訓萬國今天下至弊自古所希宗廟社稷遠託江表半州之地彫殘已甚加之荒旱百姓困瘁非但不足死亾是懼此乃陛下至仁之所矜愍可憂之至重也正是匡矯末俗改茲易調之時而猶當竭已罷

禮記卷之七
十一
之人營無益之事殫已困之財修無用之費此固臣之所不敢安也

通典范甯與戴逵書問馬鄭二義逵答曰夫易者當使用日則廢月可得言易爾鄭以哭日準平生之月而謂之易且無服之殤非惟周親七歲以下也他親長申降而不服故傳曰不滿八歲以下皆爲無服之殤也如馬義則以此文悉關諸服降之殤者若如鄭義諸降之殤當作何哭邪若復哭其生月則總麻之長殤決不可二百餘日哭鄭必推之於不哭則小功之親以志學之年成童而天無哭泣之位恐非有情者之所允也甯又難達曰傳云不滿八歲爲無服則八歲已上不當引此也尋制名之本意父之於子下殤小功猶有總麻一階非爲五服已盡而不以總麻服之者以未及人次爾○長

史姜輯議安平嗣孫服曰諸侯體國嗣孫至重欲其皆嗣早繼者文王之爲世子在於王季之時亦猶凡諸侯之世子爾而十五便生武王推此而言則禮許世子以早冠禮男子冠而不爲殤旣冠婚媾不復得以殤服服之謂已爲嗣孫年已十八備禮冠娶當從成人之例○宋庾蔚之謂漢戴德云獨謂父母爲子昆弟相爲當不如鄭以期親爲斷期親七歲以下容有總麻之服而不以總麻服之者以其未及於禮故有哭日之差爾他親有三殤之年而降在無服者此是服所不及豈得先以日易月之例邪戴逵雖欲申馬難鄭而彌覺其躐范甯難之可謂當矣案束皙通論無服之殤云禮總麻不服長殤小功不服中殤大功不爲易月哭惟齊衰乃備四殤焉凡云男二十而冠三十而娶女十五許嫁而笄二

十而出並禮之大斷至於形智夙成早堪冠娶亦不限之二十矣笄冠有成人之容婚嫁有成人之事鄭玄曰殤年爲大夫乃不爲殤爲士猶殤之今代則不然受命出官便同成人也

晉書禮志惠帝太安元年三月皇太孫尚薨有司奏御服齊衰期詔下通議散騎常侍謝衡以爲諸侯之太子誓與未誓尊卑體殊喪服云爲適子長殤謂未誓也已誓則不殤也中書令卞粹曰太子始生故已尊重不待命誓若衡議已誓不殤則元服之子當斬衰三年未誓而殤則雖十九當大功九月誓與不誓其爲升降也微斬衰與大功其爲輕重也遠而今注云諸侯不降適殤重嫌於無服以大功爲重適之服則雖誓無復有三年之理明矣男能衛社稷女能奉婦道以可成之年而有

已成之事故可無殤非孩齒之謂也爲殤後者尊之如父猶無所加而止殤服況以天子之尊而爲無服之殤行成人之制邪凡諸宜重之殤皆士大夫不加服而令至尊獨居其重未之前聞也博士蔡克同粹祕書監摯虞云太子初生舉以成人之禮則殤理除矣太孫亦體君傳重由位成而服全非以年也天子無服殤之義絕期故也於是從之

乾學案祭法明云王下祭殤五鄭康成曰諸侯大夫不降適殤天子亦如之摯虞說謬矣通典爲太子太孫殤服議晉惠帝無適子以庶子爲太子亾謂應降冢甯中沖太孫亾議者謂應爲殤中書侍郎高齊議太孫自是無服之殤不應制服此禮之明義宜從以日易月之制博士蔡克議以爲臣子不殤君父

者此謂臣子尊其君父不敢殤之爾非為有臣子便為成人不服殤也案漢平帝年十四而崩羣臣奏臣不殤君宜加元服後漢許慎鄭玄論立廟亦唯謂臣子不上殤爾又長子自以正體於上不以命誓也今庶孫四歲則誓之古適子何獨十九不誓喪服君為適子長殤大功鄭玄曰天子亦如之所言臣不殤君者自謂如太孫等之臣不殤爾太子唯尊於東宮東宮臣不殤之爾今太孫未冠婚四歲而齊衰成人之禮於太廟愚謂不可愍懷若在太孫當依庶殤不祭

為諸王殤服議晉新蔡王弼年四歲而亾東海王冲移訪太常博士張亮議聖人因親以教愛親不同而殤有降殺蓋由知識未同成人故也七歲以下謂之無服之殤記曰臣不殤君子不殤父東海與新蔡別國旁親尊

卑敵均則宜同殤制而無服也國子祭酒杜夷議諸侯體國備物典策不異成人宜從成人之制○宋庾蔚之謂嗣子之體不以成人為義故經有諸侯適子之殤服臣子不殤君父宮臣得服斬爾自餘親自依其本服記云能執干戈以死社稷則以成人服之先儒又推年未二十而冠婚及為大夫者皆不為殤至若諸侯繼體象賢君臨一國事過大夫遠矣而可反殤之乎

為諸王侯世子殤服議晉有問者曰某國中尉虞某論無國名亦無虞名訪太常王冀云臺贈國王第二郎年在殤為世子臣當有服不冀云禮無從君服殤之文夫臣從君而服以其體尊承統緒非繼成人與殤也苟為代適君為之服則臣以何而不從服乎若以禮無文者亦可不服長子之下殤也○宋庾蔚之謂臣以義服故所從極於

三年經舉重服必從則輕不從可知也若從服世子之
 殤亦可從服適婦豈其然乎唯小君非從故與君同
 宋書禮志孝武帝孝建元年有司奏故第十六皇弟休
 倩薨天年始及殤追贈諡東平沖王服制未有成準輒
 下禮官詳議太學博士陸澄議案禮有成人道則不為
 殤今既追胙土宇遠崇封秩主黻備典成孰大焉典文
 式昭殤名去矣夫典文垂式元服表身猶以兔孺子之
 制全文夫之義安有名頒爵首而可服以殤禮有司尋
 澄議無明證卻使秉正更上澄重議竊謂贈之為義所
 以追加名器故贈公者便成公贈卿者便成卿贈之以
 王得不為王乎然則有在生而封或既沒而爵俱受帝
 命不為吉凶殊典同備文物豈以存亡異數今璽策咸
 秩是成人之禮羣后臨哀非下殤之制若喪用成人親

以殤服末學含疑未之或辨敢求詳衷如臣所稱左丞
 羊希參議尋澄議既無畫然前例不合準據案禮子不
 殤父臣不殤君君父至尊臣子恩重不得以幼年而降
 又曰尊同則服其親服推此文旨旁親自宜服殤所不
 殤者唯施臣子而已詔可
 孝武帝大明五年七月有司奏故永陽縣開國侯劉叔
 子天喪年始四歲旁親服制有疑太學博士虞龢領軍
 長史周景遠司馬朱膺之前太常丞庾蔚之等議並云
 宜同成人之服東平沖王服殤實由追贈異於已受茅
 士博士司馬興之議應同東平殤服左丞荀萬秋等參
 議南面君國繼體成家雖則佩觿未關成德得君父名
 正不容服殤故云臣不殤君子不殤父推此則知旁親
 故依殤制東平沖王已經前議若升仕朝列則為大成

故鄱陽哀王追贈太常親戚不降愚謂不殤以上身居封爵宜同成人年在無服之殤以登官為斷今永陽國臣自應全服至於旁親宜從殤禮詔景遠議為允
隋書禮儀志梁天監十四年舍人朱异議禮年雖未及成人已有爵命者則不為殤封陽侯年雖中殤已有拜封不應殤服帝可之於是諸王服封陽侯依成人之服開元禮殤者未成人而死可哀傷也男子已娶女子許嫁皆不為殤哭之以日易月服周者哭之十三日大功九日小功五日總麻三日
朱子曰凡為殤服以次降一等應服期者長殤降服大功九月中殤七月下殤小功五月應服大功以下以次降等

邵竇曰俗子曰童汪錡以戰死魯人問於孔子喪而勿殤是故有有功而勿殤有有德而勿殤有封拜而勿殤其亦可也

明成祖實錄永樂四年二月壬午宜都王貴燐訃聞禮部言王四歲而薨為下殤無輟朝賜祭加諡之禮上曰免輟朝加諡仍遣官賜祭貴燐遼簡王第六子也
明會典古禮有三殤年十九至十六為長殤十五至十二為中殤十一至八歲為下殤長殤中殤降正服一等下殤降長殤中殤一等即生三日至七歲者為無服之殤其已娶已嫁則服之如成人具載大明令今省

邵竇喪禮雜說成化庚子冬予為丁壽夫墓記有薄棺無槨淺土不墳之語意以壽夫既冠且應舉矣不當以殤禮葬之時秦東邱作書遺予以予言為非又謂如予言必引魯汪錡事為據予時未有以答也今讀喪服小記丈夫冠而不為殤之文乃知昔之為記有暗合焉者若以此答東邱一言足矣亦何必引汪錡哉人未多讀書而輕下筆為文難乎免於東邱之議矣越四十四年讀禮苦次追念曠昔於是乎書汪琬曰殤服似不可廢孝慈錄與明律所以不載者以有明令並行故也今律文既仍孝慈錄遂不及增入士大夫行服時或應以明令參酌知禮者詳之

乾學案儀禮有三殤之服漢晉迄元皆因之
明初集禮一書亦仍其制至改制孝慈錄盡

去殤服不載而
本朝律文因之士大夫遭此變者既不可盡用
成人之禮又不可竟安於無服不得已多依
倣古禮行之要亦禮以義起者矣

讀禮通考卷第十七

讀禮通考卷第十八

經傳禮節存疑輯錄卷第十八

喪期十八

國恤

乾學案夏后殷周之制不可考矣當孟子之
時自謂諸侯之禮未之學況於後世乎蓋自
周衰禮廢列國擅權蔑棄先典家自為制魯
秉周禮為同姓諸侯宗猶不知通喪之為重
也而況其凡乎降至後世以喪為諱故府之
遺日就湮滅又其宜也然儀禮喪服篇首稱
父至尊也天子至尊也蓋以是二者為制禮
之大綱及序服則獨詳於士大夫疑別有王
朝禮而世無傳焉嘗取經傳遺文參伍求之

中庸曰期之喪達乎大夫三年之喪達乎天子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是知斬衰齊衰之制通乎上下而王侯降服之說亦自此昉矣周靈王喪后及太子叔向以爲有三年之喪二是知崇適以尊統在天子爲尤重矣周禮司服凡凶事服弁服注云弁喪冠也其服斬衰齊衰疏云天子諸侯絕旁期正統之期猶不降故兼言齊衰夫所謂正統之期者上而祖父母下而適孫由祖父母而推則爲曾祖父母高祖父母皆當齊衰三月由適孫而推至於適曾孫適元孫適來孫之父死傳重者皆當期是也服問曰君所主夫人妻太子適婦疏云旣稱君所主不宜降矣天子諸侯爲

后夫人期爲適婦大功爲適孫婦又當小功亦正統之說也卽旁期亦有不盡絕者喪服傳曰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所不臣者猶當服之司服注云始封之君如虞舜漢高是其說亦通於天子也凡天子所服之人可考者止於此若夫諸侯及王朝之卿大夫士爲王斬衰爲后齊衰見於周禮諸侯之大夫爲天子總衰旣葬除之見於儀禮諸侯夫人爲天子期見於雜記天子五屬之親爲天子斬衰見熊氏諸侯昆弟疏天子女嫁諸侯爲父斬衰爲母齊衰見子嫁反疏五屬之女曰內宗姑姊妹之女舅之女若從母

曰外宗皆為天子斬衰又姑之子婦從母之
子婦亦曰外宗其服則期見鄭氏注王朝卿
大夫之適子為天子斬衰見周禮司服疏畿
內之民為天子齊衰三月見庶人為國君注
五宗之女適士庶而無服者為天子齊衰三
月見雜記注凡為天子制服之人可考者止
於此其正見於經傳者不過數條餘皆出於
傳述之儒依緣比擬相倚而成故其說多略
而不詳缺而不備迨至孝文更制以日易月
士大夫益罕言國恤矣夫以殘缺之文當放
棄之後而議之以不學之人無怪乎其展轉
支離也嘗慨後世每當大禮紛紜聚訟或乃
曲說阿附人便其私顯悖經傳而不知懼若

宋太宗明世宗之事可勝嘆哉予竊愍焉用
是徧考諸史及儒先語錄益不乏讜論閎議
可以輔翼經傳昭示來世者如漢哀以定陶
王入繼大統師丹引為人後之義宋寧以適
孫代父執喪朱熹引父在為祖之文皆確守
經傳不可回撓至於晉武魏文高慕亮陰尤
稱卓犖爰論次其文上自殷宗下訖明代為
喪期國恤六篇若夫天屬之親則更有太皇
太后皇太后皇后皇妃太子諸王及太子諸
王如更相為服皆國恤也復有后妃之父母
在天子則外祖父母外父母也然經傳無明
文後世君臣援引前典因時定制互有得失
并著於篇備參考云

嗣天子服先君

商書說命篇王宅憂亮陰三祀既免喪其惟弗言

喪服四制書曰高宗諒闇三年不言善之也注諒古作梁榭謂之梁闇讀如

鷓鴣之鷓謂廬也廬有梁者所謂柱楣也○疏既虞之後施梁而柱楣故云諒闇之中

呂氏大臨曰闇陰同義信默之謂也

王者莫不行此禮何以獨善之也曰高宗者武丁武丁者殷之賢王也繼世即位而慈良於喪當此之時殷衰而復興禮廢而復起故善之善之故載之書中而高之故謂之高宗

陸佃曰孝常行也今載而高之則以不能喪者多也中宗中而已高宗中而高焉故曰中而高之

三年之喪君不言書云高宗諒闇三年不言此之謂也

然而曰言不文者謂臣下也註言不文者謂喪事辨不所當共也孝經說曰言不文者指士民也

陳澧曰君不言者謂百官百物不言而事行者也臣下不能如此必言而後事行但不文其言辭耳故曰言不文者謂臣下也

檀弓子張問曰書云高宗三年不言言乃謹有諸註時人

二年之喪禮者問有此與怪之也謹喜悅也言乃喜悅則民臣望其長久仲尼曰胡為其不然也古者

天子崩王世子聽於冢宰三年註冢宰天官卿貳王事者三年之喪使之聽朝○疏言乃謹者尚書

無逸云言乃雍雍謹字相近義得兩通

論語子張曰書云高宗諒陰三年不言何謂也子曰何

必高宗古之人皆然君薨百官總己以聽於冢宰三年

朱熹集註高宗商王武丁也諒陰天子居喪之名未詳其義言君薨則諸侯亦

然總己謂總攝已職冢宰太宰也百官聽於冢宰故君得以三年不言也○胡氏曰位有貴賤而生於父母無以異者故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於庶人子張非

疑此也殆以為為人君二年不言則臣下無所稟令禍亂或由以起也孔子告以

聽於冢宰則禍亂非所憂矣

曲禮天子未除喪曰子小子生名之死亦名之註謙未敢

秋傳曰以諸侯之踰年即位亦知天子之踰年即位以天子三年然後稱王亦知

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也生名之曰小子王死亦曰小子王晉有小子侯是僭

取於天子號也○疏適嗣於初喪未忍即受天王之稱云子小子者言我德狹小

也鄭引春秋文九年公羊傳文證天子三年之內稱子小子也嗣王既呼為小子

若於喪中而死亦諡為小子王喪質故不變稱也

胡銓曰案書顧命乙丑成王崩癸酉康王尸天子位豈侯踰年也三年之內王
目稱不曰王爾臣下未嘗不稱曰王也王乃反喪服是也鄭又云謙未敢稱一
人康王何以
稱一人釗也

君大夫之子不敢自稱曰子小子大夫士之子不敢自
稱曰嗣子某不敢與世子同名註君大夫天子大夫有土地者不
敢稱曰余小子辟天子之子未除
喪之名大夫士之子亦辟其君之子未除喪之名
不與世子同名辟僭也其先之生則亦不改

馬氏曰詩曰嗟予小子書曰眇眇予末小子皆天子未除喪之稱也蓋天子城
中之大故必謙以小子諸侯有繼世之禮故必命以嗣此在下者所以必辟之
也禮諸侯在凶服曰適子孤春秋傳曰在喪公侯曰子儀禮士喪禮曰哀子某
是國君與士之所自稱者如此而已然則春秋之例踰年稱公何耶蓋臣民之
心不可一日無君故踰年稱公以孝子之心三年不忍當故三年稱子衛宣公
未葬而嗣子稱侯非禮也晉有小子侯僭禮也大夫士之子先國君而名同之
者猶稱字蓋君雖不奪
其名而臣不可不稱字

春秋文公九年春毛伯來求金註求金以其葬事雖踰
年而未葬故不稱王使

公羊傳毛伯者何天子之大夫也何以不稱使當喪未

君也註時王新有三年喪○疏
即去年八月天王崩是也踰年矣何以謂之未君即位矣

而未稱王也未稱王何以知其即位以諸侯之踰年即

位亦知天子之踰年即位也以天子二年然後稱王亦

知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也踰年稱公矣則曷為於

其封內三年稱子緣民臣之心不可一日無君緣終始

之義一年不二君註故君薨稱子某既葬稱
子明繼體以繫民臣之心不可曠年無君緣

孝子之心則三年不忍當也註孝子三年志在思慕不忍當父位
故雖即位猶於其封內三年稱子毛

伯來求金何以書譏何譏爾王者無求求金非禮也然

則是王者與曰非也非王者則曷為謂之王者王者無

求曰是子也註雖名為三年稱子者
其實非唯繼父之位繼文王之體守文王之法

度文王之法無求而求故譏之也註引文王者文王
始受命制法度

胡安國曰毛伯天子大夫何以不稱使當喪未君也踰年即位矣何以言未君
古者諒陰三年百官總己以聽於冢宰夫百官總己以聽則是冢宰獨專國政
之時託於王命以號令天下夫豈不可而不稱使春秋之旨微矣非特謹天下
之通喪所以示後世大臣當國秉政不可擅權之法戒也跋扈之臣假仗主威
脅制中外凡有所行動以詔書從
事蓋未有以春秋此義折之耳
家鉉翁曰魯論三年無改於父之道諸說不同皆未得其當及讀公羊春秋傳
而得其說三年無改於父之道者稱子之義也君薨太子立既為君矣而猶稱

子於其國中既葬而後稱爵以子道終喪不忍代君所以為孝也推其不忍代君之心則事死如生喪亡若存而其為孝無所不在矣是襄王未葬故毛伯不使稱

汪克寬曰三年之喪自天子達觀春秋在喪不書王命則喪制不可短矣○又曰非王出號令而冢宰攝行不可遂同王命而稱使示君臣之分不可紊而大權不可專也君命者人君威福之所係也人臣而假君命行於天下是專輒之極篡奪之萌也故周公輔成王召公初立康王以王命誥臣民皆稱王若曰所以謹君臣之名分也

漢書文帝紀後七年夏六月己亥帝崩於未央宮乙巳葬霸陵

景帝紀後七年夏六月丁未太子即皇帝位

胡寅曰文帝減節喪紀負萬世譏責以少仁害大仁固有罪矣然遺詔所諭者謂吏民耳太子嗣君豈吏民與而景帝冒用此文乃自短三年之制是不為君父服斬衰自景帝始也且天子之所以不遂服三年者何謂哉謂妨政事耶謂費財用耶謂妨攝政之人耶謂妨政事孰先於國家之大憂也謂費財用耶謂得不可以為悅財用固所以行禮也謂妨攝政之人則自堯舜至周末未聞有攝政之人而奪喪君之國者至於為臣民嫁娶祠祀之故則用輕廢重尤為不檢揆之以理稽之以事無一而不可不為堯舜三代乃安然以刻薄之景帝為師而無所戒懼特謂位尊勢隆得以自便是不知理義之為大也寥寥千載惟晉

武欲行古制而尼於衰博之邪說彌憐孝文天性仁厚斷以不疑雖不盡合禮文而哀戚之情溢於杖經讀其史者猶惻然感動相見其為人

馬端臨曰案後之儒者皆以為短喪自孝文遺詔始以為深譏然愚考之三年之喪自春秋戰國以來未有能行者矣子張問曰書云高宗諒陰三年不言何謂也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蓋時君未有行三年喪者故子張疑而問之而夫子答以古禮皆然蓋亦嘆今人之不能行也滕文公問喪禮於孟子欲行三年之喪父兄百官皆不欲曰吾宗國魯先君莫之行吾先君亦莫之行也魯最為秉禮之國夫子稱其一變可以至道而尚不能行此則他國可知漢初禮文大率皆承秦舊秦無禮義者也其喪禮固無可考然杜預言秦燔書籍率意而行亢上抑下漢祖草創因而革乃至率天下皆終重服且夕哀禮經罹寒暑禁塞嫁娶飲酒食肉制不稱情是以孝文遺詔斂畢便葬葬畢制紅禭之文以是觀之則孝文之意大抵欲革秦之苛法耳蓋古人所謂方喪三年所謂為天子斬衰者亦以資於事父以事君其義當然然檀弓言天子崩三日視先服五日官長服七日國中男女服三月天下服又言君之喪諸達官之長杖則亦未嘗不因其官之崇卑情之淺深而有所隆殺秦務欲尊君卑臣而驅之以一切之酷法意其所以令其臣民者哭臨之期衰麻之制必有刻急而不近人情者是以前帝矯其弊釋其重服而為大功小功繼釋其久臨而為三十六日詔語忠厚懇惻與異時振貸勸課等詔皆仁人之言豈可訾也帝之詔固不為嗣君而設而景帝之短喪亦初不緣遺詔也何也蓋古者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雖通喪必以三年然亦以葬後為即吉之漸宋桓公卒未葬而葬諸侯五月而葬葬即故書曰宋子貶之也晉悼公卒既葬未終喪而平公會諸侯于溴梁則書以晉侯矣晉獻公卒奚齊未葬而遇殺則稱君之子卓既葬而遇弒則稱君明未葬則不可名其為君也自春秋以來諸侯多不能守五月之制蓋欲急於從吉也至秦始皇以七月崩于沙邱九月葬漢高祖崩凡二十三日而葬葬之日而惠帝即位文帝崩凡七日而葬葬之日而景帝即位蓋葬期愈促矣必葬而即位者可知其以吉禮即位也必促葬期者可知其決不能諒陰三年

也景帝之所遵者惠帝之法惠帝之所遵者春秋以至亡秦之法耳豈孝文遺詔爲之乎劉公非言翟方進後母死葬後二十六日起視事以身備漢相不敢踰國家之制以爲明證然詳孝文之詔既不爲嗣君而設亦未嘗以所謂三十六日者爲臣下居私喪之限制也俗吏薄孝敬而耽榮祿是以並緣此詔之語遂立短喪之法以便其私至方進之時遂指爲漢家之法耳

乾學案胡致堂之語可謂詞嚴義正而鄱陽馬氏則又曲爲之解然其言亦有可參考者漢書高帝紀夏四月甲辰帝崩于長樂宮五月丙寅葬長陵已下皇太子羣臣皆反至太上皇廟羣臣上尊號曰高皇帝孝惠紀五月丙寅卽皇帝位尊皇后曰皇太后自崩至葬凡二十有七日已下棺皇太子羣臣皆反二十七日前未卽位猶稱皇太子亦知當時必葬而後卽位也顧是日長陵馳回四十里有虞祭安神之禮又上諡高帝是日卽天子

位推尊皇太后行慶施惠不應如是汲汲史紀丙寅葬已巳立太子正義曰丙寅葬後四日至己巳卽立太子爲帝也其說是矣惠帝紀八月戊寅帝崩于未央宮九月辛丑葬安陵自崩至葬凡二十四日史記呂后紀孝惠帝九月辛丑葬太子卽位爲帝謁高廟此太子卽呂后所名後宮美人子其卽位在葬後可知也至文帝以己亥崩乙巳葬不過七日景帝以葬之三日丁未卽位故鄱陽馬氏謂景帝所行者惠帝之法也自景帝甲子日崩武帝卽於甲子日卽位武帝後元二年二月丁卯崩于五柞宮入殯未央宮前殿三月甲申葬茂陵昭帝先以戊辰卽位在大行晏駕

之次日自茲孝宣而降葬期稍遠太子卽於
殯前踐阼至後漢明章諸帝用孝武故事先
帝棄羣臣之日卽儲君嗣大寶之辰此又不
知何人主斯議而後世遵之爲不可易也此
當咎漢武帝之失與文帝無與者三年之喪
自天子以至庶人無貴賤一也有天下國家
者不便於天位久曠冢宰聽政爲從權制柩
前卽位卽位禮畢便反喪服意亦采尙書顧
命之大略而不知越禮爲尤甚也惟漢文帝
以己意欲喪葬簡約易於集事而昭昭有大
紅小紅織之限制遂疑爲短喪自文帝始耳
不知其所謂令到三日釋服者專指在外吏
民而言也其所謂大紅十五日小紅十四日

織七日者專指在朝羣臣而言也初非爲嗣
君創短喪之制也乃景帝以此爲嗣君之服
而後世之嗣君遂緣此爲子服父之永制後
世之人臣見其君之服如此亦竟緣此爲臣
服君之永制於是乎先王之禮遂一變而不
可復矣詔中已下棺之語謂旣葬之後服三
十六日有喪服變除之節乃後世竟從初喪
服三十六日則弁虞練祥禫之意而失之何
其弗深考也

晉書禮志文帝之崩國內服三日武帝亦遵漢魏之典
旣葬除喪然猶深衣素冠降席撤膳太宰司馬孚太傅
鄭冲太保王祥太尉何曾司徒領中領軍司馬望司空
荀顗車騎將軍賈充尙書令裴秀尙書僕射武陵都護

大將軍郭建侍中郭綏中書監荀勗中軍將軍羊祜等
奏曰臣聞禮典軌度豐殺隨時虞夏商周咸不相襲蓋
有由也大晉紹承漢魏有革有因期於足以興化而已
故未得皆返太素同規上古也陛下既已俯遵漢魏降
喪之典以濟時務而躬蹈大孝情過乎哀素冠深衣降
席撤膳雖武丁行之於殷世曾閱履之於布衣未足以
喻方今荆蠻未夷庶政未乂萬機事殷動勞神慮豈遑
全遂聖旨以從至情臣等以爲陛下宜割情以康時濟
俗輒敕御府易服內省改坐太官復膳諸所施行皆如
舊制詔曰每感念幽冥而不得終苴經於草土以存此
痛況當食稻衣錦誠倏然激切其心非所以相解也本
諸生家傳禮來久何心一旦便易此情於所天相從已
多可試省孔子答宰我之言無事紛紜也言及悲殺奈

何奈何乎等重奏伏讀聖詔感以悲懷輒思仲尼所以
抑宰我之問聖思所以不能以己甚深甚篤然今者干
戈未戢武事未偃萬機至重天下至眾陛下以萬乘之
尊履布衣之禮服麤席藁水飲蔬食殷憂內盈毀悴外
表然而躬勤萬機坐而待旦降心接下仄不遑食所以
勞力者如斯之甚是以臣等悚息不甯誠懼神氣用損
以疚大事輒敕有司改坐復常率由舊典惟陛下察納
愚款以慰皇太后之心又詔曰重覽奏議益以悲劔不
能自勝奈何奈何三年之喪自古達禮誠聖人稱情立
哀明恕而行也神靈日遠無所訊告雖薄於情食旨服
美所不堪也不宜反覆重傷其心言用斷絕奈何奈何
帝遂以此禮終三年後居太后之喪亦如之

乾學案武帝不從羣臣之請而決意遂服三

年此帝生平第一盛德事也及太子居母喪正可終服乃聽杜預輩之說遂既葬而除何其厚於待已而薄於待子也可謂信道不篤者矣

宋書禮志晉文帝之崩也羊祜謂傅玄曰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漢文除之毀禮傷義今上有曾閔之性實行喪禮喪禮實行何為除服若因此守先王之法不亦善乎玄曰漢文以末世淺薄不能復行國君之喪故因而除之數百年一旦復古恐難行也祜曰且使主上遂服猶為善乎玄曰若上不除而臣下除此為但有父子無復君臣三綱之道虧矣

葛洪曰晉之宣景文武四帝居親喪皆毀瘠踰制又不用王氏二十五月之禮皆行二十七月服於時天下之在重哀者咸以四帝為法習鑿齒曰傅玄知無君臣之傷教而不知兼無父子為重豈不蔽哉且漢廢君臣之喪不降父子之服故四海黎庶莫不盡情於其親三綱之道二服恆用於

私室而王者獨盡廢之豈所以孝治天下乎詩云猷之未遠其傳立之謂也司馬光曰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於庶人此先王禮經百世不易者也漢文師心不學變古壞禮絕父子之恩虧君臣之義後世帝王不能篤於哀戚之情而羣臣諂諛莫肯釐正至於晉武獨以天性矯而行之可謂不世出之賢君而裴傳之徒因陋靡臣習常玩故不能將順其美惜哉

宋書周朗傳世祖即位朗上書曰三年之喪天下之達喪以其哀並哀出故制同外興日久均痛故愈遲齊典漢氏節其臣則可矣薄其子則亂也云何使衰苴之容盡鳴號之音息夫佩玉啟旒深情弗忍冕珠視朝不亦甚乎凡法有變於古而刻於情則莫能順焉至平敗於禮而安於身必遠而奉之何乃厚於惡薄於善與今陛下以大孝始基宜反斯謬

舊唐書高祖本紀高祖崩遺詔喪事一依漢制貞觀政要貞觀十七年太宗謂侍臣曰人情之至痛者莫過乎喪禮也故孔子云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自天

子達於庶人一也又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近代帝王遂行漢儀以日易月之制甚乖於禮典朕昨見徐幹中論復三年喪篇義理甚審深恨不早見此書所行太疏略但知自咎自責追悔何及因悲泣久之

唐書代宗崩德宗卽位欲禫服終制下詔曰朕聞禮貴緣情因心展孝高宗得說其代予言今朝有股肱濟爲舟楫出納惟允足以保邦況茶蓼在懷日時猶淺欲遂權奪抑就公除攀號痛心實所未忍朕將從禫服以終喪紀百弼卿士宜悉哀懷禮儀使禮部尙書顏真卿奏曰哀號在疚開闢所無誠懇尙違庶僚增懼伏見百辟並已釋除事旣合權禮無獨異不可以吉凶兼制臣子殊儀伏乞奉顧命之文節因心之孝順時卽吉屈已臨朝則萬姓心安四方事集臣典司儀注不敢輕移犯冒

宸嚴無任懇迫又下詔欲以素服練巾聽政詔曰昔高宗諒陰三年舜爲堯禹爲舜亦服喪三年故禮曰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是知罔極之恩昊天難報朕虔奉遺詔又迫於羣議將欲從吉未忍割哀其百寮宜以今月十七日釋服朕以素服練巾銜哀聽政凡百在位知朕意焉禮儀使又奏曰孝德動天事踰前古德音俯降感咽載深臣伏守遺詔禮從易月祥禫變除儀注皆備若陛下未忍卽吉更服練巾則遺詔不得奉行羣僚無以覲見伏乞俯順人望仰遵先旨實大孝不虧萬方幸甚臣職在典禮愚守如前無任懇迫之至

宋史至道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太宗崩眞宗散髮號擗有司定散髮之禮皇帝皇后諸王公主縣主諸王夫人六宮內人並左被髮皇太后全被髮帝服布斜巾四腳

大袖裙袴帽竹杖腰經首經直領布襴衫白綾襯服諸
王皇親以下如之加布頭冠絹襯服皇太后皇后內外
命婦布裙衫帔帕頭首經絹襯服宮人無帔乾興元年
二月十九日真宗崩仁宗卽位二十四日大斂成服三
月一日小祥帝行奠釋衰服羣臣入臨退赴內東門進
名奉慰自是每七日皆臨至四十九日止十三日大祥
帝釋服服駮

馬端臨曰時上雖用以日易月之
制改服臨朝宮中實行三年之喪

元豐八年三月五日神宗崩十三日大斂帝成服十七

日小祥四月一日禫除自成服至除
服僅十九日

紹興五年四月甲子徽宗崩於五國城七年正月問安
使何蘄等還以聞宰執入見帝號慟擗踊終日不食宰
臣張浚等力請始進糜粥成服於几筵殿文武百僚朝

晡臨於行宮自聞喪至小祥百官朝晡臨自小祥至禫
祭朝一臨太常寺言舊制沿邊州軍不許舉哀緣諸大
帥皆國家腹心爪牙之臣休戚一體至於將佐皆懷忠
憤宜就所屯自副將而上成服日朝晡臨故校哭於本
營命徽猷閣待制王倫等爲奉迎梓宮使時知邵州胡
寅上疏略曰三年之喪自天子至於庶人一也乃漢孝
文自執謙德用日易月至今行之子以便身忘其親臣
以便身忘其君心知其非而不肯改自常禮言之猶且
不可況變故特異如今日者又當如何恭惟大行太上
皇帝大行寧德皇后蒙塵北狩永訣不復實由黏罕是
有不共戴天之讎考之於禮讎不復則服不除寢苦枕
戈無時而終所以然者天下雖大萬事雖眾皆無以加
於父子之恩君臣之義也伏覩某月某日聖旨緣國朝

故典以日易月臣竊以爲非矣自常禮言之猶須大行有遺詔然後遵承今也大行詔旨不聞而陛下降旨行之是以日易月出陛下意也大行幽厄之中服御飲食人所不堪疾病粥藥必無供億崩殂之後衣衾斂藏豈得周備正棺卜兆知在何所茫茫沙漠瞻守爲誰伏惟陛下一念及此荼毒摧割倍難堪忍縱未能遵春秋復讎之義俟讎殄而後除服猶當革漢景之薄喪紀以三年爲斷不然以終身不可除之服二十七日而除之是薄之中又加薄焉必非聖人之所安也昔滕定公薨滕文公欲行三年喪問於孟子孟子曰親喪固所自盡也文公用其言而父兄百官皆不欲文公猶以爲疑孟子曰上有好者如風下之從者如草歡粥面深墨卽位而哭百官莫敢不哀者以身先之故也文公篤信而力行

顏色戚哭泣哀於是時四方來弔者皆悅其得禮何則舉措合於人之良心良心不可滅故也今在陛下斷之於心身自行之裴秀傳立之言曾何足恤乎陛下遠離大行十有一年雞鳴問寢以天下養旣不足以當大事矣獨有三年之服少稱孝思尚可自勉耳吳王夫差每出必使人謂己曰汝忘越王之殺汝父乎則對曰唯不敢忘陛下衰服在躬痛苦隨之甚於夫差敵有人焉豈不知畏雖宅憂三祀而軍旅之事皆當決於聖裁則諒闇之典有不可舉蓋非枕塊無聞之日是乃枕文有事之辰故魯侯有周公之喪而徐夷並興東郊不開則是墨衰卽戎孔子取其誓命後世晉王克用薨梁兵壓境莊宗決勝於夾寨周太祖殂契丹入寇世宗接戰於高平古今莫不以爲孝今六師戒嚴方將北討萬機之眾

孰非軍務陛下聽斷平決得禮之變卒哭之後以墨衰
臨朝合於孔子所取其可行無疑也如合聖意便乞直
降詔旨云恭惟太上皇帝寧德皇后誕育眇躬大恩難
報欲酬罔極百未一申鑾輿遠征遂至大故訃音所至
痛貫五情想慕慈顏杳不復見怨讎有在朕敢忘之雖
軍國多虞難以諒闇然衰麻枕戈非異人任以日易月
情所不安興自朕躬致喪三年卽戎衣墨況有權制布
告中外昭示至懷其合行典禮令有司集議來上如敢
沮格是使朕爲人子而忘孝之道當以大不恭論其罪
陛下親御翰墨自中降出一新四方耳目以化天下天
地神明亦必有以佑助臣不勝大願

張浚論終行喪禮疏曰臣昨日伏蒙聖慈特遣中使宣
諭欲終行喪禮且緩聽政之期仰惟聖情哀慕大孝格

天凡在臣子孰不感涕臣竊惟天子之孝與士庶不同
必也仰思所以承宗廟奉社稷若規規然以堅守孝節
爲事顧何以副委託之重哉今日之事利害所繫則又
有大於此者梓宮未返天下塗炭至雉深恥互古所無
陛下揮涕而起斂髮而趨一怒而安天下之民臣猶以
爲晚也至若易月之制聽政之期臣嘗考之故事揆以
人情皆爲得中伏望聖慈痛自抑損早賜矜從臣不勝
至願○浚又論易月之制曰臣竊惟陛下至孝之性出
於天成思養親之弗及痛梓宮之在遠雖躬行終身之
喪臣知其猶未稱陛下孝思之深也惟是易月之制若
聖慈堅欲不允則出而勞師臨戎訓閱士卒皆爲非禮
陛下固當不得已以徇羣臣之請獨異時視朝之服比
故事更令淡白仍寬其制多以疏厚之帛爲之供帳服

用並去采飾悉從樸素以示天下追慕痛念之意蓋太上皇帝在位二十六年天下蒙被厚澤今不幸而崩於沙漠之地故天下之責望於陛下也深陛下勉從羣請上以軍旅多事思所以雪大恥圖恢復安宗廟救百姓而身行於宮中者喪禮如制可以感格天心可以俯慰人望臣累被聖訓知聖心之所以自處者於孝道已盡尙慮陛下疑易爲非制故不憚煩瀆上浼宸聽伏幸裁覽

淳熙十四年十月八日高宗崩孝宗號慟擗踊踰二日不進膳尋諭宰執王淮欲不用易月之制如晉武魏孝文實行三年之喪自不妨聽政淮等奏通鑑載晉武帝雖有此意後來只是宮中深衣練冠帝曰當時羣臣不能將順其美司馬光所以譏之後來武帝竟欲行之淮

日記得亦不能行帝曰自我作古何害淮曰御殿之時人主衰經羣臣吉服可乎帝曰自有等降乃出內批朕當衰經三年羣臣自行易月之令其合行儀制令有司討論詔百官於以日易月之內衰服治事二十日丁亥小祥帝未改服王淮等乞俯從禮制帝流涕曰大恩難報情所未忍二十一日車駕還內帝衰經御輦設素杖軍民見者往往感泣詔自今五日一詣梓宮前焚香帝服衰服素幄引輔臣及班次而禮官奏謂苴麻三年難行於外庭奏入不出十一月戊戌朔禮官顏師魯尤衰等奏乞禮畢改服小祥之服去杖經禫祭禮畢改服素紗軟腳折上巾淡黃袍黑銀帶神主耐廟畢改服幪頭黑鞵犀帶過宮燒香則於宮中衰經行禮二十五日而除帝批淡黃袍改服白袍二日己亥大祥四日辛丑禫

祭禮畢五日壬寅百官請聽政不允八日百官三上表引康誥被冕服出應門等語以證九日詔可十五年正月十八日甲寅百日帝過宮行焚香禮二十一日丁巳諭輔臣曰昨內引洪邁見朕已過百日猶服衰麤因奏事應以漸今宜服如古人墨衰之義而巾則用縉或羅朕以羅絹非是若用細布則可王淮等言尋常士大夫丁憂過百日巾衫皆用細布出而見客則以黻布今陛下舉曠古不能行之禮足爲萬世法帝又曰晚間引宿直宿之類如何淮曰布巾布背子便是常服上不以爲然自是每御延和殿止服白布折上巾布衫過宮則衰經而杖三月壬子啓攢帝服初喪之服甲寅發引丙寅掩攢甲戌親行第七虞祭大臣言虞祭乃吉禮合用韠帶上曰只用布折上巾黑帶布袍可也二十日丙戌神

主耐廟是日詔曰朕昨降指揮欲衰經三年緣羣臣屢請御殿易服故以布素視事內殿雖有俟過耐廟勉從所請之詔稽諸典禮心實未安行之終制乃爲近古宜體至意勿復有請於是大臣乃不敢言蓋三年之制斷自帝心執政近臣皆主易月之說諫官謝鏐禮官尤衰心知其不可而不敢盡言惟敕令所剛定官沈清臣再上書願堅主聽大事於內殿之旨將來耐廟畢日預降御筆截然示以終喪之志杜絕輔臣方來之章勿令再有奏請力全聖孝以示百官以刑四海帝納用焉周必大思陵錄辛巳朝晡臨如儀聽第二表不允批荅就拜第三表上令甘昇傳旨欲不用易月之制如晉孝武魏孝文實行三年服自不妨聽政可商量所降詔旨但衰衣久則壞又難改造可商量以聞旣而

有旨未時奏事行自司去裏面計會上只用白衫否
予以紹興十二年徽宗之喪太常寺檢會永昌陵故
事皇帝視事日去杖經服斜巾垂帽小祥改服布四
腳直領布襴腰經布袴今參酌俟皇帝視事日宰執
奏事去杖至小祥日去冠餘官依此今既未視事難
遽改服奏事遂不改服未時入奏事上服衰經嗚咽
流涕奏早來喪服指揮上日司馬光通鑑所載甚詳
予奏通鑑載晉武雖有此意後來止是宮中深衣練
冠上日當時羣臣不能將順其美光所以譏之後來
武帝竟行蓋所謂皇太后之喪上不無及太后字予
奏記得亦是不能行上日自我作古何害予奏御殿
之時人主衰經羣臣吉服可乎上日自有等降予日
臣從君者也若或可行則祖宗行之矣今乞令有司

討論庶使四方知陛下之聖孝自不必降詔上日指
揮可也○丙申朝臨訖赴後殿素幄奏事奏謝前日
遣中使且云臣等已具奏昨禮官謂苴麻三年難行
於外廷今祥禫甚邇乞付外施行施樞密再三云百
日之制實不可行正礙正月人使朝見上日朕自有
所見少間批出予奏陛下聖孝冠古知漢文短喪之
失而陋晉羣臣不能成武帝之美所以銳意復古非
聖學高明豈易及此上日朕正欲稍救千餘年之弊
周密癸辛雜識古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於庶人自漢
文短喪其後時君皆以日易月行之既久無以為非
者惟孝宗皇帝行之獨斷一旦復古可謂孝矣李氏
雜記常書其事甚略今撫當時始末於此以益國史
之未備云高宗之喪既易月孝宗常諭大臣不用易

月之制如晉武魏孝文實行三年之服自不妨聽政
丞相周必大入奏上服衰經嗚咽流涕奏及喪服指
揮上曰司馬光通鑑所載甚詳必大奏晉武雖有此
意後來止是宮中深衣練冠上曰當時羣臣不能將
順其美光所以譏之後來武帝竟行謂自去太后之喪必大奏記
得亦是不能行上曰自我作古何害遂詔曰大行太
上皇帝奄棄至養朕當衰服三年羣臣自遵易月之
令至小祥祭奠上不變服必大奏聖孝過哀猶御初
喪之服臣等不勝憂惶乞俯從禮制上流涕曰大恩
難報情所不忍俟過大祥商量既而必大又奏禮官
苴麻三年恐難行於外庭今祥禫在邇乞付外施行
樞密施師點奏曰百日之制其實不可行正礙正月
人使朝見上曰朕自有所見必大奏陛下聖孝冠古

知漢文短喪之失而陋晉羣臣不能成武帝之美所
以銳意復古非聖孝高明豈易及此上曰朕正欲稍
救千餘載之弊會敕令所刪定官沈清臣論喪服六
事凡八千言展讀甚久極合上意知閣張嶷奏已展
正引例隔下清臣奏讀如初久之疑又云簡徑奏事
上目之令勿卻已而甚久疑前奏恐妨進膳清臣正
色曰言天下事讀竟乃已上勞之曰卿二十年閒廢
今不枉矣於是上意益堅一日奏事上忽指示衣袂
曰此已易用布不太細否必大奏曰陛下獨斷行三
年之喪均是布衣何細也且光堯初上仙陛下便有
此意而羣臣不能將順致煩聖慮所謂其臣莫及足
以垂訓萬世矣至卒哭祭迎祔太廟內批朕昨降指
揮欲衰經三年緣羣臣屢請御殿易服故以布素視

事內殿雖有耐廟勉從所請之詔然稽之經典心實未安行之終制乃爲近古宜體至意勿復有請於是徑行三年之服焉

建文書法擬建文帝既卽位詔行三年喪禮時上欲行三年喪有司執例以請上出諭曰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於庶人先太子殂向欲終之而不可得茲當大故敢不如禮有司奏曰天子之孝與庶人異當以社稷生靈爲重惡得徇匹夫之節況遺詔在乎復傳諭曰魏文帝猶能守禮况朕讀書知禮義不能遵古先王之定制爾等不欲朕行古禮是謂吾君不能也但郊司復奏曰陛下欲行三年之喪非敢謂不能也但郊社宗廟之祭不可久虛朝貢訟獄之繁不可暫廢故漢文詔以日易月而歷代因之遺詔諄諄欲一如漢

文行事其慮甚遠願陛下少抑至情俯循眾論復諭曰朕非敢效古人諒陰不言也郊社宗廟朕將越紼而行事朝貢訟獄罔敢不親但朝則麻冕麻裳退則齊衰杖經食則饘粥有何不可不然食稻衣錦爾輩真以爲安乎羣臣奏曰陛下既不廢政事而自致哀情敢不惟命遂定議注以進

仁宗實錄永樂二十二年九月癸未禮部尙書兼太常卿呂震奏太宗皇帝遺命喪服一如太祖高皇帝倣漢制以日易月今已踰二十七日請上釋衰服服烏紗冠素服黑角帶臨朝上不聽命六部都察院詳議以聞震與六部都察院奏上宜服素衣冠黑角帶羣臣從君服上曰梓宮在殯朕何忍遽易自是臨朝素冠麻衣麻經朝退仍衰服

紀錄彙編時上命廷臣議楊士奇以為不可黃淮亦與士奇合震辭色忿然蹇義從旁解之請兼取二說具奏上宜服素衣冠黑角帶羣臣皆從君服報可明且上素冠麻衣麻絰出視朝文臣惟學士武臣惟英國公如上所服餘文武羣臣之服皆從義等所定朝罷上召蹇義夏原吉楊士奇等諭曰呂震昨奏易服云皆與汝等議定然後奏聞時吾已疑其非但聽臣下易之梓宮在殯吾豈忍易後聞士奇有言始知其妄士奇所執是因曰張輔知禮六卿乃有不及又顧義曰汝所折衷亦未當然不必再以語人羣臣聽從其便

袁黃曰喪之有服也非文具也將以表其中心之哀而自致其情也故有喪之文有喪之實如建文君服太祖之喪欲行三年之禮而羣臣固執以為不可建文遂請治民事神種種不廢而不飲酒不食肉不處內櫛盡其居喪之實羣臣不能奪洪熙初即位語輔臣曰喪禮一如建文可除者服不可不盡者心此聖

人高出千古之事也

宣宗實錄洪熙元年六月丙寅行在禮部尚書呂震奏大行皇帝喪禮原定儀注自六月初三日聞喪為始百官素服烏紗帽用白麻布腰絰於西角門朝參遵依遺詔二十七日而除今請自七月初一日為始鳴鐘鼓上服淺淡色衣烏紗翼善冠黑角帶於奉天門視事百官皆淺淡色服烏紗帽黑角帶朝參如常儀退朝仍終太宗文皇帝服制上曰固是遺詔然朕心何能忍古人云雖加一日愈於已初一日仍素服坐西角門不鳴鐘鼓待滿百日再議

乾學案仁宗在位僅踰年耳其所行喪禮昭然在人耳目宣宗宅憂率而行之可也呂震前此建議已嘗見責於仁宗而今復以此禮

進新主何與實錄言仁宗之視朝素冠麻衣
麻經而於宣宗僅言素服亦以見其不能率
由舊章矣

憲宗實錄成化初張元禎爲編修上疏勸行三年喪
孝宗實錄成化二十三年十二月戊辰憲宗純皇帝之
喪至是已百日上以梓宮在殯仍不釋服視事百官素
服朝參如舊丙子監察御史曹璘上疏請梓宮發引之
日上衰經杖履至大明門外率百官拜哭而別仍率宮
中行三年之喪

紹興府志理學傳潘府字孔脩上虞人自爲諸生讀
濂洛書卽慨然有志成化丁未成進士憲廟賓天敬
皇踐祚哭臨二十七日禮官請如制易服敬皇素服
如故朝臣服吉者皆趨出易素百日又如之禮官愈

請從吉府乃毅然抗疏勸行通喪其略曰仁莫大於
父子義莫大於君臣子爲父臣爲君皆斬衰三年仁
之至義之盡也堯舜以來自天子至於庶人一用此
道漢文帝事不師古遺詔短喪景帝苟從綱常墮地
晉武帝欲之不能行魏孝文行之不能盡宋孝宗銳
志復古易月之外猶執通喪然能行於上不能行於
下未足爲聖王達孝也憲宗皇帝奄棄四海臣庶銜
哀陛下至愛由衷痛切肝肺柩前卽位三請始從麻
衣視朝百日未改此一念天理之發也伏乞力排羣
議斷自聖心定爲三年之喪詔禮官博士參考載籍
使喪不廢禮朝不廢政合於古不戾於今行於上可
通於下則大本以立大經以正子化於孝臣化於忠
使天下後世仰爲三綱五常之共主顧不偉哉剴切

數千言親友疑懼沮以皇明祖訓勸行三年之喪者
斬府不聽疏竟上哀經待罪詔輔臣看詳並泥成說
禮部侍郎倪岳獨贊決之定儀制三年不鳴鐘鼓不
受朝賀朔望宮中素服舉奠梓宮發引府獨哀經哭
送眾皆目之由是敬皇孝德感動中外而府名重海
內矣

臣民為天子服

漢書文帝紀帝崩遺詔曰朕聞之蓋天下萬物之萌生
靡不有死死於天地之理物之自然奚可甚哀當今之
世咸嘉生而惡死厚葬以破業重服以傷生吾甚不取
且朕既不德無以佐百姓今崩又使重服久臨以罹寒
暑之數哀人父子傷長老之志損其飲食絕鬼神之祭
祀以重吾不德謂天下何朕獲保宗廟以眇眇之身託

於天下君王之上二十有餘年矣賴天之靈社稷之福
方內安甯靡有兵革朕既不敏常畏過行以羞先帝之
遺德惟年之久長懼於不終今乃幸以天年得復供養
於高廟朕之不明與嘉之其奚哀念之有其令天下吏
民令到出臨三日皆釋服無禁取婦嫁女祠祀飲酒食
肉自當給喪事服臨者皆無踐晉灼曰漢語任經帶無過三
寸無布車及兵器應劭曰無以布衣車及兵器也無發民哭臨宮殿中殿中
當臨者皆以旦夕各十五舉音禮畢罷非旦夕臨時禁
無得擅哭臨以下師古曰為下棺也服大紅十五日小紅十四日
纖七日釋服服虔曰皆當言大功小功布也纖細布衣也應劭曰紅者中祥
月也晉灼曰漢書例以紅為功也師古曰紅與功同服也說文是也此喪制者文
帝自率己意創而為之非有取於周禮也何為以日易月乎三年之喪其實二十
七月豈行三十六月之文禮又無七月也應氏宅不在令中者皆以此
既失之於前而近代學者因循謬說未之思也令比類從事布告天下使明知朕意霸陵山川因其故

無有所改

師古曰自崩至葬凡七日也

劉攽曰文帝制此喪服斷自已葬之後其未葬之前則服斬衰漢諸帝自崩至葬有百餘日者未葬則服不除矣翟方進傳後母終既葬三十六日起視事以身備漢相不敢踰國家之制此其證也說者遂以日易月又不通計葬之日皆大謬也考之文帝既葬除重服制大紅小紅所以漸即吉耳徐廣曰孔子云三年之喪自天子達而漢文行以日易月之制甚非也後世因循無人議之亦可惜也然漢以三十六日而後世以二十七日而釋尤非也宜稱時制為衣服以軟巾舉衰以臨使坐此羣臣亦可也

乾學案三代時天子與諸侯實各治其國故惟諸侯為天子服大夫之朝於天子者有服而國人則闕焉自秦漢以後封建廢而天下

一統為郡縣事體既已不同至漢文行以日易月之制而古今之禮益不可合矣古之諸侯略如今之封疆大吏古諸侯之臣略如今之郡邑守長乃古有斬衰總衰之制而漢後之外吏與庶民皆三日而釋服古之庶民惟畿內有齊衰三月之服畿外則無之漢後庶民之服且徧於天下其時分封諸侯王雖參錯郡縣之間天子之聲靈徧於遐荒矣吏則由重而減輕民則推近以及遠此一統之所由異於封建也古諸侯之夫人為天子齊衰不杖期諸侯之子嫌不敢服士之子賤不制服大夫之子則與士俱服斬衰蓋古之諸侯多為天子之內外親屬故從服之義亦如家

人一體後世官員親屬概非服制所及矣惟
給事殿中者服斬衰三十六日略如古之王
朝卿士而日月又殊於是斷自漢文遺詔以
下立臣民為天子一條載之於此而諸侯服
天子古制則見第三卷儀禮篇中不敢混也
漢書王莽傳平帝崩大赦天下有司議曰禮臣不殤君
皇帝年十有四歲宜以禮斂加元服奏可莽徵明禮者
宗伯鳳等與定天下吏六百石以上皆服喪三年

莽欲眩惑天下示忠孝也

乾學案杜預言漢氏承秦率天下為天子終
服三年是三年之喪在暴秦猶不廢也平帝
崩王莽令吏六百石以上皆服喪三年是三
年之喪在賊莽猶能復也由前言之則漢文

之失甚矣由後言之則晉武每不盡其爾

漢書 冕武帝紀帝崩遺詔曰朕無益百姓者如孝文皇
帝制度務從約省刺史二千石長吏皆無離城郭無遣
吏及因郵奏

三國志魏武帝紀王崩遺令曰天下尚未安定未得遵
古也葬畢皆除服其將兵屯戍者皆不得離屯部有司
各率乃職斂以時服無藏金玉珠寶

沈約曰帝以正月庚子崩辛丑即殯
是月丁卯葬必反吉是為不踰月也

乾學案魏志丁卯乃二月是字誤

蜀先主傳章武三年先主殂丞相亮言於後主曰乃顧
遺詔事惟太宗動容損益百寮發喪滿三日除服到葬
期復如禮其郡國太守相都尉縣令長三日便除服
乾學案自漢文創三十六日之制後代率因

之然其所謂三十六日釋服者斷自既葬以後也乃魏則定以葬畢而除已減於漢文矣至蜀則定為三日而除更減於魏矣自晉以後大率循魏之舊葬畢而除彼於漢文葬後三十六日之制尙不能守又何況行三年之服哉

南齊書武帝紀建元四年三月太祖崩上卽位大赦征鎮州郡令長軍屯營部各行喪三日不得擅離任詔曰喪禮雖有定制先旨每存簡約內官可三日一還臨外官間一日還臨後有大喪皆如之

北齊書文宣帝紀天保十年冬十月帝暴崩遺詔二年之喪雖曰達禮漢文革創通行自昔義有存焉同之可也喪月之斷限以三十六日嗣主百僚內外遐邇奉制

割情悉從公除

周書明帝紀武成二年夏四月帝大漸口授詔曰小斂訖七日哭文武百官各權辟衰麻且以素服從事四方州鎮使到各令三日哭哭訖悉權辟凶服還以素服從事待大例除喪葬訖內外悉除服從吉三年之內勿禁昏娶飲食一令如平常也

宣政元年六月武帝崩遺詔喪事資用須便儉而合禮墓而不墳自古通典隨吉卽葬葬訖公除四方士庶各三日哭

周書顏之儀傳時京兆郡丞樂運亦以直言數諫高祖崩宣帝嗣位葬訖詔天下公除帝及六宮便議卽吉運上疏曰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於庶人先王制禮安可誣之禮天子七月而葬以俟天下畢至今葬期旣促事訖

便除文軌之內奔赴未盡鄰境遠聞使猶未至若以喪服受弔不可既吉更凶如以玄冠對使未知此出何禮進退無據愚臣竊所未安

舊唐書太宗紀貞觀二十三年五月太宗崩遺詔喪紀

一用漢制

唐書太宗崩高宗卽位禮部尙書許敬宗奏言伏奉遺詔臣下喪服以日易月皆從三十六日之限但大行在殯皇帝主喪山陵事畢方釋衰絰依禮近臣君服斯服敢緣斯義請延至葬畢後除從之

通典大唐元陵遺制其喪儀務從儉約天下節度觀察團練使刺史等並不須赴哀其天下人吏敕到後出臨三日皆釋服無禁婚娶祠祭酒肉其宮殿中當臨者朝夕各十五舉音禮固從宜喪不可久皇帝宜三日聽政

十三日小祥二十五日大祥二十七日而釋服

乾學案唐書本紀及凶禮志皆不載遺詔服制故今以通典爲據○又案遺制但言天下人吏而不分別在朝諸臣下所言皇帝宜三日聽政十三日小祥二十五日大祥二十七日而禫又專爲嗣君而設則在朝諸臣之服實統於天下人吏之中矣宜乎代宗之喪崔祐甫竟欲三日而釋也嗚呼君父之服始而三十六日繼而二十七日後又易之以三日議禮至此尙可與言先王之制哉

唐書代宗崩羣臣朝夕臨常袞哭委頓從吏或扶之中書舍人崔祐甫曰臣哭君前有扶禮乎袞恨之會議羣臣喪服袞以爲禮臣爲君斬衰三年漢文權制猶二十

六日玄宗以來始服二十七日古者卿大夫從君而服羣臣當從皇帝二十七日而除其天下吏人三日釋服自遵遺詔祐甫以為遺詔無朝臣庶人之別皆應三日釋服相與力爭聲色陵厲衮不能堪乃奏祐甫率情變禮貶之

杜佑曰大唐元陵遺詔天下人吏敕到後三日釋服伏以公卿百寮不同人吏準禮臣為君服斬衰三年案高宗實錄昭陵臣下喪服皆準漢文帝故事三十日又案高宗崩服紀輕重亦依太宗故事宗廟宗時臣下喪服並所遵守據禮及故事今百官並合準遺詔二十七日釋服其小祥內百官並無暇日每日平明詣延英門進名起居不入正衙至臨時赴西內哭訖各歸至小祥日去弁經著布冠其日早集于西內哭望日及大祥又赴西內哭大祥日除衰冠杖等服驂公服至山陵時卻服本衰服事畢除之

順宗實錄遺詔十三日小祥二十五日大祥二十七日釋服

宋史禮志開寶九年十月二十日太祖崩遺詔以日易

月皇帝三日而聽政十三日小祥二十七日大祥諸道節度防禦團練使刺史知州等不得輒離任赴闕諸州軍府臨三日釋服

乾學案以日易月嗣皇羣臣之制也三日釋服牧守令長之制也此則京官與外官之分也不言庶民者與外官同也

臣為君服宋制有三等中書門下樞密使副尚書翰林學士節度使金吾上將軍文武二品以上布梁冠直領大袖衫布裙袴腰經竹杖或布幘頭欄衫布斜巾絹襯服文武五品以上并職事官監察御史以上內客省宣政昭宣知閣門事殿前都知押班布梁冠直領大袖衫裙袴腰經或幘頭欄衫腰經而已入局治事並不易服宰執奏事去杖小祥去冠餘官奏事如之大祥素紗軟

脚折上巾黻公服白鞞錫帶禫除畢去黻服常服仍黑帶阜鞍韉耐廟畢始純吉服宗室出則常服居則衰麻以終制

乾學案唐人遭大喪不言喪服之式若何蓋猶用古衰冠之遺制也至宋則直以時俗之服代之於是始變古制矣此考禮者不可不知也

二程全書仁宗登遐遺制官吏成服三日而除三日之朝府尹率羣官將釋服先生進曰三日除服遺詔所命莫敢違也請盡今日若朝而除之所服止二日爾尹怒不從先生曰公自除之某非至夜不敢釋也一府相視莫除者

后山談叢司馬溫公曰仁宗崩有可用乾興故事羣

臣布四脚加冠於是時莫識其制以幅巾幕首破其後為四脚其後鄭毅夫讀續事始云三代黔首以阜絹裹髮周武帝裁為四脚名為幞頭馬周請重繫前脚蓋布四脚脚背後垂如周制遇暑則繫其前脚如唐制英宗崩宋次道誤為布幞頭有司遂用民間幕喪之服以漆紗幞頭去其鐵脚而布裹之前繫後垂而不可加冠壞之而冠幞頭之失自次道始也余謂四脚加冠今士大夫喪冠是也大布之冠古也四脚今也於禮為繁矣

元豐八年三月五日神宗崩大斂成服秘書正字范祖禹言先王制禮以君服同於父皆斬衰三年蓋恐為人臣者不以父事其君此所以管乎人情也自漢以來不惟人臣而人君遂亦不為三年之喪惟國朝自祖宗以

禮集卷之六
三
來外庭雖用易月之制而宮中實行三年之喪故十二日而小祥而期又小祥二十四日大祥再期而又大祥夫練祥不可以有二也既以日爲之又以月爲之此禮之無據者再期而大祥中月而禫禫者祭之名非服之色也今乃爲之黻服三日然後禫此禮之不經者也既除服至葬而又服之蓋不可以無服也耐廟而後卽吉財八月矣而遽純吉無所不佩此又禮之無漸也易月之制因襲已久既不可追宜令羣臣朝服止如今日而未除衰至期而服之漸除其重者再期而又服之乃釋衰其餘則君服斯服可也至於禫不必爲之服惟未純吉以至於祥然後無所不佩則三年之制略如古矣詔禮官詳議禮部尙書韓忠彥等議朝廷典禮時世異宜不必循古若先王之制不可盡用則當以祖宗故事爲

法今言者欲令羣臣服喪三年民間禁樂如之雖過山陵不去衰服庶協古制緣先王恤典節文甚多必欲循古又非特如所言而已今既不能盡用則當循祖宗故事及先帝遺制詔從其議

乾學案范公兩疏前後皆數千言文多不能盡錄故但錄志文如右

淳熙十四年孝宗欲行三年喪宰相王淮曰御殿之時人主衰經羣臣吉服可乎帝曰自有等降乃出內批朕當衰經三年羣臣自行易月之令

朱子曰高宗大行壽皇三年戴布幘頭著布衫遵行古禮可謂上正千年之失當時宰相不學三日後便服朝服雖壽皇謙德不欲以此喻羣臣然臣子自不當如此可謂有父子而無君臣○又曰漢文葬後三

易服三十六日而除差賢於後世二十七日者耳楊敬仲之說未嘗見其文字但章疏詆之竊以爲敬仲之說固未合禮猶賢於今世之朱紫臨君喪者也孝宗服高宗既葬白布衣冠視朝此足破千載之謬前世人君自不爲服故不能復行古禮當時有此機會而儒臣禮官不能有所建明遂至君服於上臣除於下

宋史甯宗居光宗之憂復令百官以日易月禫除畢服紫衫阜帶以治事從禮部侍郎陳宗召請也諸路監司州軍縣鎮長吏以下服布四腳直領布襴衫麻腰經朝晡臨三日除之內外命婦當人臨者布裙衫帔首經絹視衫帕首士庶於本家素服三日而除朱子君臣服議曰太皇上仙禮部所下符云用布四

腳直領布襴衫麻經於四腳之下注云係幘頭於直領布襴衫之下注云上領不盤官吏不曉四腳幘頭之說予考溫公書儀及後山談叢幘頭乃周武帝所製用布一方前兩角綴兩大帶後兩角綴兩小帶覆頂四垂以前邊抹額而繫大帶於腦後收後邊而繫小帶於髻前以代古冠亦名折上巾其後以漆紗爲之專名幘頭禮官以幘頭解四腳是已而不詳言其制將如周武所製耶抑若今之漆紗者耶至於直領布襴衫上領不盤之說尤不可曉旣曰直領則非上領旣曰上領則不容不盤予亦莫能識也強爲之說者曰雖爲上領而不聯綴斜帛奏成盤曲之勢以就正圓但以長布直縫使足以遶項予謂禮官之意或是如此但於古無考何敢信之蓋古今之禮不同禮

官不能分別去取依違其間是以成此回惑耳直領者古禮也其制具於儀禮其象見於三禮圖上有衣而下有裳者也上領有襴者今禮也今之公服上衣下襴相屬者也竊意國恤舊文必有直領布衫又有布襴衫服直領布衫則兼服布裙而加冠於首服布襴衫則首加四腳幘頭雖合用古今之禮而各有所施亦未爲失禮官不察見公服之上領而有襴遂解直領爲上領不盤而增襴字於衫字之上文若遷今以就古實則廢古以徇今也又前禮部所下獨不言杖則於禮粗合而有未盡禮於君之喪諸達官之長則有杖達官謂專達之官在今日則內之省曹寺監長官外之監司郡守凡一司之長若常任侍從以上得專奏事者也今不杖之制施於僚佐以下則可若

長官亦然則雖故相領帥與家居者無異豈不薄哉而朝廷冠服云皇帝初喪服白羅袍黑銀帶絲鞋白羅軟腳折上巾成服日服布斜巾四腳裙袴冠帽竹杖腰經首經直領大袖布襴衫白綾襯衫視事日去杖首經小祥日改服布四腳直領布襴衫腰經布袴大祥日服素紗軟腳折上巾淺黃衫黑銀帶羣臣之服分爲三等上等布頭冠布斜巾布四腳大袖襴衫裙袴首經腰經竹杖襯服中等布頭冠幘頭大袖襴衫袴腰經下等布幘頭襴衫腰經夫有冠有裙而衫曰直領則是古之喪服當自爲一襲者也有四腳有襴衫則今世常服當別爲一襲者也此乃比而同之矣至於小祥之服衫是直領而無裙宰臣之服有裙而衫非直領又不可曉且斜巾四腳冠帽乃是四物

四腳是古人常服冠是古人禮服帽是古今燕服斜巾乃民間初喪未成服時所用古人免之遺制也不知四物何以一時並加於首耶既成服則必用喪冠而用未成服之斜巾其失一也宇文氏廢古法而用四腳幘頭若兼存而互用猶不相妨今乃同時並加其失二也燕服與正服各有所施今以帽與古冠四腳並用其失三也今世天子之冠有袞冕通天幘頭帽子然未嘗並用於一時也古禮小祥改服練冠以熟布為之其制不易今之喪冠當服之終喪不當小祥而易以布四腳直領上領古裙今襦亦是四物不當一時並用四腳幘頭折上巾三名一物不當錯出而又於朝臣中列四腳為上等幘頭為中下與部文注語又背其曰銀帶絲鞋白綾襯衫則不須辨矣

此類不能一一正之當正其本則曰斬衰三年為父為君必如儀禮之說其服則布冠直領大袖布衫加布衰辟領負版揜衽布襯衫布裙麻腰經麻首經麻帶菅屨竹杖自天子至於庶人所同用也儀禮三梁冠士禮也今天子通天冠二十四梁當去其半羣臣則如其本品進賢冠之數大本既立然後益考禮經以修殯葬饋奠之禮參度人情以為居處飲食之節凡詭聖不經如上領胡服之類一切革去則無紛紛之惑矣若謂今世吉凶之服上領之制相承已久恐難遽革此不然也古今之制祭祀用冕服朝會用朝服皆用直領垂之而不加紳束則如今婦人之服也交掩於前而束帶焉則如今男子之衣也皆未嘗上領今之上領公服乃夷狄之服五胡時流入中國隋

禮記卷之六
三
湯帝巡游無度令百官戎服從駕而以紫緋綠三色
爲九品之別唐謂之便服又名從省服非先王法服
亦非當時朝祭之正服也今之服亦雜用之曷若準
朝服祭服之法參取唐公服之制以爲便服而去之
哉唐公服見通典開元禮序例下篇民喪皆如此禮但以親疎分五等而
衣服之制不殊溫公書儀大功以下從俗禮非是唯
高氏送終禮其說甚詳當更討論以爲公私通行喪
服制度頒行民間令其遵守使大義素定於臣民之
家免至臨事紛錯疑惑眾聽○又答人書云來諭欲
以襴衫幘頭居喪而易阜衫於禫固足以爲復古之
漸然襴衫幘頭本非喪服羔裘玄冠夫子不以弔皆
非臣子之服也竊謂當如孝宗所制之禮君臣同服
略爲區別以辨上下十二月而服練以祥二十五日

而服襴幘以禫二十七月而服朝服以除朝廷州縣
皆用此制燕居許服白絹巾白涼衫白帶選人小使
臣旣耐除衰而阜巾白涼衫青帶以終喪庶人吏卒
不服紅紫三年如此似亦允當○又問至尊之喪小
官及士庶等服於古皆差儀禮諸侯爲天子及諸臣
爲國君俱斬衰三年傳曰君至尊也注天子諸侯及
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庶人爲國君齊衰三月注不
言民而言庶人庶人或有在官者天子畿內之民服
天子亦如之以是觀之自古無通天下爲天子三年
之制前輩恐未之考朱子曰今士庶人旣無國君之
服又無至尊之服則是無君矣今之涼衫猶存得影
子問士庶不可久服庶人爲國君齊衰三月諸侯之
大夫爲天子小功總衰問有官人嫁娶當在耐廟後

禮記卷之六
答曰亦不可帶花用樂少示其變又曰至尊之服始
三日用古冠服上衣下裳以後用今制四腳幘頭等
自京官以上是一等服京官以下是一等服士人又
一等服庶人又一等服如此等級分明乃善問壽皇
行三年之喪是誰建議曰自意要行惜無宰相將順
成此一大事若能因此舉行盛典及於天下則成數
千百年之成憲矣當時宰相用紫衫皂帶入臨用白
衫歸便不著某在上前說及三年之喪亦自感動次
日卽付出與禮官集議後亦無人助成此事儀禮注
疏說適孫承重甚詳君之喪士庶人亦可聚哭但不
可設位哭於官署可也○又曰初喪便當制古喪服
以臨別制布幘頭布公服布革帶以朝乃爲古禮○
又曰議者謂元祐盛時天子羣臣不能行范祖禹三

年喪之說在今可知夫自漢以來所以不能行此者
以人主不能力行以率於上又恐妨臣民冠昏祠享
會聚之期也國家自祖宗以來三年通喪實行於內
獨所以下爲臣民之慮者未有折衷是以未敢輕議
此亦過矣夫古禮君死而方喪三年方者比也謂服
如父母而分有親疎則義至而情或不盡非必使天
下之人寢苦枕塊飲水食粥泣血三年俱同居父母
之喪也今羣臣之服已有定說獨庶人軍吏之貧者
宜無責乎其全惟白紙冠去華飾其亦可也至如婚
嫁之事則分別貴賤親疎以爲隆殺之節一月之外
許庶民三月之外許士吏復土之後許選人耐廟之
後許承議郎以下小祥之後許朝請大夫以下大祥
之後許中大夫以下各借吉三日其大中大夫以上

禫祭然後行吉禮官卑而差遣職事高者從高遷官者從新貶官者從舊如此則亦不悖於古無妨於今庶乎其可行矣○又曰天子之喪自宰執而下漸降其服至於四海則自聞訃而始止於三月又云古者公卿大夫與列國之諸侯各為天子三年喪列國之卿大夫各為其君三年喪止是自服其君諸侯之大夫則不為天子服百姓則畿內之民自為天子服本國之君之服

乾學案儀禮諸侯之大夫曾接見天子者為天子總喪是諸侯之大夫亦有服也

真西山集理宗初真德秀論小祥不當從吉狀伏觀指揮羣臣候過甯宗皇帝小祥並服純吉等某案禮經子為父臣為君皆服斬衰三年自漢文帝率情變古後世

始不復見三代之禮間有天資篤孝銳欲復古如晉武帝者而其臣習卑守陋沮而止之其說曰君服於上臣除於下是有父子無君臣也獨不思古禮之不行患在人君憚其難耳豈有君能服之臣不能耶本朝列聖相承外庭雖用易月之制而宮中實行三年之服逮至阜陵獨出宸斷易月之外衰服如初朝衣朝冠皆以大布三代之下蓋未之有惜時臣不能并定臣下執喪儀遂使人主衰服三年於上而羣臣易月公除於下此千載無窮之恨也逮紹熙甲寅阜陵上賓羅點等建議乞令羣臣於易月之後不釋衰服朝會治事權用公服黑帶每遇七日及朔望時節朝臨奉慰應干喪禮皆以衰服行事山陵之後期與再期則又服之大祥而後除至於燕服亦去紅紫之飾詔從之當時臺諫集議以為點等

所請雖未純古略存遺意且請併定君服竟以不果竊
謂古制不行久矣使人君居喪若阜陵羣臣執喪如甲
寅雖節文未盡如古而意已庶幾侂胄弄權羣姦朋附
一切反慶元初政故光宗之喪羣臣復以小祥純吉今
考會要羣臣禫祭而純吉者累朝之制也其後易以升
耐紹興而易以小祥甲寅易以大祥二百餘年之間喪
制四變皆近而之遠侂胄變甲寅之制而從小祥之舊
自遠而之近舍厚而從薄其可乎哉且嘉泰元年禮官
乞遵紹興已行之典淳熙申命之文令百官過小祥純
吉臣今考之淳熙宅憂之日雖有羣臣易月之令不言
小祥從吉蓋高廟登遐光宗踐祚十有六月百僚悉用
吉禮然因新君受禫非爲高廟小祥也嘉泰禮官敢於
舞禮如此其後有司失於討論徒以光宗喪紀近而可

遵不知其權臣所更改自嘉定以來權臣之外政謬令
剗革多矣喪紀重事豈容反陷其失乎且揆之禮意參
之人情有未安者二焉皇帝以躬執三年之喪在宮則
苴麻臨朝則淺黃之服黑犀之帶而羣臣遽已無所不
佩豈君服斯服之義乎此其未安者一也八月三日實
維小祥越七日而遂純吉追念去歲是時先皇帝負扆
朝羣臣今音容若存仙遊已邈臣子雖號慟泣血未足
以洩其哀乃遽卽純吉之服忘憂戚之容揆之人情必
所不忍此其未安者二也欲望朝廷更下有司考求紹
興甲寅已定之例斟酌而行之其八月十日百官純吉
指揮姑賜收寢庶幾稍合禮意足以貽示方來
宋史張忠恕傳理宗初忠恕爲戶部郎官上言人道莫
先乎孝送死尤爲大事孝宗朝衣朝冠皆以大布迨甯

考以適孫承重光宗雖有疾未嘗不服喪宮中也暨光宗上賓權倖方張莫有言者去秋禮寺受成胥吏未嘗以義折衷慶元間再期而祥百僚始純服吉今若甫經練祭雖朝臣一帶之微不復有凶吉之別則是三年之喪降而爲期害理滋甚況人主執喪於內而羣工之服無異常日是有父子而無君臣也

明太祖實錄洪武三十一年五月乙酉太祖崩遺詔喪葬之儀一如漢文天下臣民令到出臨三日皆釋服仁宗實錄仁宗崩禮部上喪禮儀注一在京文武官聞喪素服烏紗帽黑角帶自明日始至三日旦俱詣思善門外哭退於本衙門宿歇不飲酒食肉第四日各具斬衰服至思善門外朝夕哭臨三日又朝臨七日各十五舉聲止凡在朝及衙門視事用布裹紗帽垂帶素服要

經麻鞋退居卽服孝服通前二十七日而除一文武官一品至四品命婦麻布大袖員領長衫布蓋頭清晨由西華門入思善門外哭臨三日而止悉去金銀首飾仍素服通前二十七日而除一在京以聞喪日爲始禁屠宰十三日一軍民素服婦人素服不妝飾俱以聞喪日爲始二十七日而除一聽選官辦事官監生人材吏典僧道耆老聞喪卽易素服自次日至第三日每旦詣順天府朝闕設香案哭臨至四日百官各具斬衰服監生等素服朝夕哭臨三日又朝臨七日各十五舉聲止仍各具素服通前二十七日而除一外國四夷朝使行哭臨禮工部造與季服一內文武官吏人等遵依遺詔二十七日釋服後仍終太宗文皇帝服制一諸皇子郡王及王妃郡王妃郡主以下聞訃皆哭盡哀行五拜三叩

頭禮畢並易素服第四日易衰服遵依遺詔二十七日而除一遺詔到日在外交文武官吏人等素服烏紗帽黑角帶行四拜禮跪聽宣讀訖舉哀再行四拜禮畢各置斬衰於衙門內望闕設香案朝夕哭臨三日各十五舉聲止自是素服通記二十七日而除一在外官聞喪命婦素服舉哀三日各十五舉聲素服通記二十七日而除軍民男女止素服十三日

宮廟禮問古者諸侯世子不為天子斬今親王世子郡王各暨其妃及公主郡主為天子者何曰至尊也至尊一統也若曰有繼世之體而不斬是二統矣視事則素服烏紗帽黑角帶者何也降太上也古者諸侯為天子方喪三年諸王皆古諸侯也今何以二十七日也曰自宣德始也然宣帝於附廟之後素服御西角門以視朝時享服黃袍至禱始釋素服則猶三年也內外文武諸臣於始崩素服烏紗帽黑角帶禮詔四日成服在內臨於思善門朝夕三日又朝三日在外哭臨於牙門其數同若入朝及視事則布裹紗帽垂帶素服要經麻鞋退服斬衰既二十七日乃素服烏紗帽黑角帶二十七日何曰亦方喪之義也其然者降皇太子諸王也故聽選辦事諸官衰服哭臨順天十三日又素服十四日不臨軍民婦人皆素服二十七日天下軍民男女皆素服十有三日羣臣命婦麻布大袖員領麻布蓋頭要經入臨三日又素服二十七日外命婦其服同不臨又以降文

武諸臣也故古者與諸侯兄弟者之卿大夫為天子斬大夫之適子與夫人及太子皆斬若非兄弟適子則有不斬者矣故曰天子崩三日祝先杖五日官長杖七日國中男女服三月天下服又曰君之喪諸達官之長杖三日子夫人杖五日大夫世婦杖然則今何以皆二十七日也曰固宣德始也從諸王也羣臣川布四脚幘頭直領布襴衫麻經者何曰宋元晦之議始也軍吏之貧者以白紙為冠巾者何曰宋元晦之議始也顧清制服私議數日來聞諸公議禮區區愚聞竊有所疑今不敢遠引盛際直以春秋之世禮教殘缺之時言之亦自有不然者案檀弓記魯莊公之喪既葬經不入庫門士大夫卒哭麻不入庫門大夫仍麻經至卒哭乃不以入且曰記禍遂以吉服即位故曰經不入庫門士大夫仍麻經至卒哭乃不以入且曰記禍亂孔道禮所由廢也夫閔公以冲幼之年迫於禍亂既葬從吉廢先王之禮儒者記之為萬世戒曾不少貸今天下一家南北東西無纖塵之警大行晏駕嗣聖龍飛四方萬國於是觀禮議者乃欲於即位之後遽從吉服臨御止衛是不以堯舜三代之盛望吾君而使下襲衰世亂邦之迹也而可乎且閔公從吉於既葬羣臣從吉於卒哭亦君除而後臣乃敢除先儒尚以不能三年為失禮之甚今遺詔雖許羣臣以四月十二日釋服而此時車駕方在途中約計踐祚之期尚在易月之內夫喪甯過戚禮貴從宜古之道也議者不原此意徒執遵奉末命之說欲以是日即遂公除如從所言使君被齊斬之衣臣也玄縞之製於禮則不順於情則不安傳之四方何以為訓是不惟得罪于古先制禮之聖王亦魯閔君臣迫於禍亂者之所不為也又案喪服小記傳云近臣從君往他國既返而君之親喪服限已過君追服之此臣亦從而追服若卿大夫之後行者返而君之親喪服未滿則亦從而服之若在外則不從而追服若卿大夫之後行者臣下皆當從服也今日嗣君從外來與在他國而還者略相似就使成服而行計其至日猶在服限之內則羣臣不敢遵易月之制而從之服者正此禮之謂也而議者執於四月十二日羣臣皆服吉冠又欲嗣君即位三日而釋服皆不知何所本也

讀禮通考卷第十八

讀禮通考卷第十八補遺

臣民爲天子

北史節義傳王玄威恆農北陝人獻文崩玄威立草廬於州城門外袞裳蔬粥哭踊無時刺史苟頹以事表聞詔令問狀云先帝澤被蒼生玄威不勝悲慕戀心如此不知禮式詔問玄威欲有所訴聽爲表列玄威云聞諱悲號竊謂臣子同例無所求謁及至百日乃自竭家財設四百人齋會忌日又設百僧供至大除日詔送白綢袴褶一具與玄威釋服下州令表異焉

百虎通禮庶人爲國君服齊衰三月王者崩京師之民喪三月何民賤而王貴故三月而已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者則民始哭素服先葬三月成齊衰期月以成禮葬君也禮不下庶人所以爲民制何

禮不下庶人者尊卑制度也服者思從內發故爲之制也王者崩臣下服之先後何恩有深淺遠近故制有日月

讀禮通考卷第十九

經筵講禮部侍郎兼翰林學士劉世安言堯大清會典一統志副總裁明史總裁徐乾學

喪期十九

國恤二

天子服母后

晉書禮志泰始四年皇太后崩有司奏前代故事倚廬中施白練帳葶素牀以布巾裹革輅版輦細犢車皆施縑裏詔不聽但令以布衣車而已其餘居喪之制不改禮文有司又奏大行皇太后當以四月二十五日安厝故事虞著衰服既虞而除其內外官寮皆就朝脯臨位御服訖各還所次除衰服詔曰夫三年之喪天下之達禮也受終身之愛而無數年之報奈何葬而便即吉情所不忍也有司又奏世有險易道有洿隆所遇之時

異誠有由然非忽禮也方今戎馬未散王事至殷交須聽斷以熙庶績昔周康王始登翼室猶戴冕臨朝降於漢魏既葬除釋諒闇之禮自遠代而廢矣惟陛下割高宗之制從當時之宜詔曰夫三年之喪所以盡情致禮葬已便除所不堪也當敘吾哀懷言用斷絕奈何奈何有司又固請詔曰不能篤孝勿以毀傷爲憂也誠知衣服末事耳然今思存草土率當以吉物奪之迺所以重傷至心非見念也每代禮典質文皆不同耳何爲限以近制使達喪闕然乎羣臣又固請帝流涕久之迺許

乾學案晉有細犢車麤犢車或作油犢車者非也止有油幢車油駟車見晉志豈晉志原文原有細犢車至麤犢車見愍懷太子傳

魏書禮志魏自太祖至於武泰帝及太皇太后皇太后

皇后崩悉依漢魏既葬公除惟高祖太和十四年文明太后崩將營山陵九月安定王休齊郡王簡咸陽王禧河南王幹廣陵王羽潁川王雍始平王勰北海王詳侍中太尉錄尚書事東陽王丕侍中司徒淮陽王尉元侍中司空長樂王穆亮侍中尚書左僕射平原王陸叡等率百寮詣闕表曰上靈不弔大行太皇太后崩背溥天率土痛慕斷絕伏惟陛下孝思烝烝攀號罔極臣等聞先王制禮必有隨世之變前賢勅法亦務適時之宜良以世代不同古今異制故也三年之喪雖則自古然中代已後未之能行先朝成式事在可準聖后終制刊之金冊伏惟陛下至孝發哀哀毀過禮欲依上古喪終三年誠協大舜孝慕之德實非俯遵濟世之道今雖中夏穆清庶邦康靜然萬機事殷不可暫曠春秋烝嘗事難

廢闕伏願天鑒抑至孝之深誠副億兆之企望喪期禮數一從終制則天下幸甚日月有期山陵將就請展安兆域以備奉終之禮詔曰凶禍甫爾未忍所請休等又表曰臣等聞五帝已前喪期無數三代相因禮制始立名雖虛置行之者寡高宗徒有諒闇之言而無可遵之式康王既廢初喪之儀先行卽位之禮於是無改之道或虧三年之喪有闕夫豈無至孝之君賢明之子皆以理貴隨時義存百姓是以君薨而卽位不暇改年踰月而卽葬豈待同軌葬而卽吉不必終喪此乃二漢所以經綸治道魏晉所以綱理政術伏惟陛下以至孝之性遭罔極之艱永慕崩號哀過虞舜誠是萬古之高德曠世之絕軌然天下至廣萬機至殷曠之一朝庶政必滯又聖后終制已有成典宗社廢禮其事尤大伏願天鑒

抑哀毀之至誠思在子之深責仰遵先志典冊之文俯哀百辟元元之請詔曰自遭禍罰恍惚如昨奉侍梓宮猶怖髣髴山陵遷厝所未忍聞十月休等又表曰臣等頻煩上聞仰申誠款聖慕惟遠未垂昭亮伏讀哀灼憂心如焚臣等聞承乾統極者宜以濟世爲務經綸天下者特以百姓爲心故萬機在躬周康弗獲申其慕漢文作戒孝景不得終其禮此乃先代之成軌近世所不易伏惟太皇太后叡聖淵識慮及始終明詔垂於典策遺訓備於末命聿脩厥德聖人所重遵承先式臣子攸尙陛下雖欲終上達之禮其如黎元何臣等不勝憂懼之誠敢冒重陳乞垂聽訪以副億兆之望詔曰仰尋遺旨俯聞所奏倍增號絕山陵可依典冊如公卿所議衰服之宜情所未忍別當備敘在心既葬休又表曰奉被癸

西詔書述遺誠之旨昭達從之義遵儉葬之重式稱孝
思之深誠伏讀未周悲感交切日月有期山陵卽就伏
惟陛下永慕崩號倍增摧絕臣等具位在官與國休戚
庇心之至不敢不陳咸以爲天下之至尊莫尊於王業
皇極之至重莫重於萬機至尊故不得以常禮任已至
重亦弗獲以世典申情是以二漢已降逮於魏晉葬不
過踰月服不淹三旬良以叔世事廣禮隨時變不可以
無爲之法行之於有爲之辰文質不同古今異制其來
久矣自皇代革命多歷年祀四祖三宗相繼纂業上承
數代之故實俯副兆民之企望豈伊不懷理宜然也文
明太皇太后欽明稽古聖思淵深所造終制事合世典
送終之禮旣明遺誥之文載備奉而行之足以垂風百
王軌儀萬葉陛下以至孝之誠哀毀過禮三御不充半

溢晝夜不釋經帶永思纏綿滅性幾及百姓所以憂懼
失守臣等所以肝腦塗地王者之尊躬行一日固可以
感徹上靈貫被幽顯況今山陵告終咸畢日已淹
月仍不卜練比之前世理爲過矣願陛下思大孝終始
之義愍億兆悲惶之心抑思割哀遵奉終制以時卽吉
一日萬機則天下蒙恩率土仰賴謹依前式求定練日
以備耐禫之禮詔曰比當別敘在心旣而帝引見太尉
不及羣臣等於太和殿前哭拜盡哀出幸思賢門右詔
尙書李冲宣旨於王等仰惟先后平日近集羣官共論
政治平秩民務何圖一旦禍酷奄鍾獨見公卿言及喪
事追惟荼毒五內崩摧不對曰伏奉明詔羣情圯絕臣
與元等不識古義以老朽之年歷奉累聖國家舊事頗
所知聞伏惟遠祖重光世襲至有大諱之日唯侍送梓

宮者凶服左右盡皆從吉四祖三宗因而無改世祖高宗臣所目見惟先帝升遐臣受任長安不在侍送之列竊聞所傳無異前式伏惟陛下以至孝之性哀毀過禮伏聞所御三食不滿半溢臣等叩心絕氣坐不安席願暫抑至慕之情遵先朝成事思金冊遺令奉行前式無失舊典詔曰追惟慈恩昊天罔極哀毀常事豈足關言既不能待沒而朝夕食粥粗亦支任二公何足以至憂怖所奏先朝成事亦所具聞祖宗情專武略未脩文教朕今仰稟聖訓庶習古道論時比事又與先世不同太尉等國老政之所寄於典記舊式或所未悉且可知朕大意其餘喪禮之儀古今異同漢魏成事及先儒所論朕雖在衰服之中以喪禮事重情在必行故暫抑哀慕躬自尋覽今且以所懷別問尙書游明根高閏等公且

可任之高祖謂明根曰朕丁罹酷罰日月推移山陵已過公卿又依金冊據案魏晉請除衰服重聞所奏倍增號哽前者事逼山陵哀疚頓徹未得論敘今故相引欲具通所懷卿前所表除釋衰麻聞之實用悲恨於時親侍梓宮匍匐筵几哀號痛慕情未暫闕而公卿何忍便有此言何於人情之不足夫聖人制卒哭之禮受練之變皆奪情以漸又聞君子不奪人之喪亦不可奪喪今則旬日之間言及卽吉特成傷理明根對曰臣等伏尋金冊遺旨踰月而葬葬而卽吉故於卜葬之初因奏練除之事仰傷聖心伏增悲悚高祖曰卿等咸稱三年之喪雖則自古然中代以後未之能行朕謂中代所以不遂三年之喪蓋由君上違世繼主初立故身襲衮冕以行卽位之禮又從儲宮而登極者君德未流臣義未洽

天下顛顛未知所俟故須備朝儀示皇極之尊及后之喪也因父在不遂卽生脩易之情踵以爲法諒知敦厚之化不易遵也朕少蒙鞠育慈嚴兼至臣子之情君父之道無不備誨雖自蒙昧粗解告旨庶望量行以免咎戾朕誠不德在位過紀雖未能恩洽四方化行萬國仰稟聖訓足令億兆知有君矣於此之日而不遂哀慕之心使情禮俱損喪紀圯壞者深可痛恨高閭對曰太古旣遠事難襲用漢魏以來據有成事漢文繼高惠之蹤斷獄四百幾致刑措猶垂三旬之禮孝景承平遵而不變以此言之不爲卽位之際有所逼懼也良是君臣之道理自宜然又漢稱文景雖非聖君亦中代明主今遺冊之旨同於前式伏願陛下述遵遺令以副羣庶之情杜預晉之碩學論自古天子無有行三年之喪者以爲

漢文之制閭與古合雖叔世所行事可承踵是以臣等悽悽干謁高祖曰漢魏之事與今不同備如向說孝景雖承昇平之基然由適子卽位君德未顯無異前古又父子之親誠是天屬之重然聖母之德昊天莫報思自殞滅豈徒衰服而已竊尋金冊之旨所以告奪臣子之心令早卽吉者慮遺絕萬機荒廢政事羣臣所以悽悽亦懼機務之不理矣今仰奉冊令俯順羣心不敢闕默不言以荒庶政唯欲存哀麻廢吉禮朔望盡哀寫泄悲慕上無失導誨之志下不乖眾官所請情在可許故專欲行之公卿宜審思朕懷不當固執至如杜預之論雖暫適時事於孺慕之君諒閭之主蓋亦誣矣孔聖稱喪與其易也甯戚而預於孝道簡略朕無取焉祕書丞李彪對曰漢明德馬后保養章帝母子之道無可間然及

后之崩葬不淹旬尋以從吉然漢章不受譏於前代明德不損名於往史雖論功比德事有殊絕然母子之親抑亦可擬願陛下覽前世之成規遵金冊之遺令割哀從議以親萬機斯誠臣下至心兆庶所願高祖曰旣言事殊固不宜仰匹至德復稱孝章從吉不受譏前代朕所以眷戀衰絰不從所議者仰感慈恩情不能忍故也蓋聞孝子之居喪見美麗則感親故釋錦而服麤衰內外相稱非虛加也今者豈徒顧禮違議苟免嗤嫌而已抑亦情發於衷而欲肆之於外金冊之意已具前答不復重論又卒日奉旨不忍斥言後事遂非嘿嘿在念不顯所懷今奉終之事一以仰遵遺冊於令不敢有乖但痛慕之心事繫於子雖無丁蘭之感庶聖靈不奪至願是以謂無違旨嫌諸公所表稱先朝成式事在可準朕

仰惟太祖龍飛九五初定中原及太宗承基世祖纂歷皆以四方未一羣雄競起故銳意武功未脩文德高宗顯祖亦心存武烈因循無改朕承累世之資仰聖善之訓撫和內外上下輯諧稽參古式憲章舊典四海移風要荒革俗仰遵明軌庶無愆違而方於禍酷之辰引末朝因循之則以爲前準非是所喻高閣對曰臣等以先朝所行頗同魏晉又適於時故敢仍請高祖曰卿等又稱今雖中夏穆清庶邦康靜然萬機事廣不可暫曠朕以卿苦見逼奪情不自勝尋覽喪儀見前賢論者稱卒哭之後王者得理庶事依據此文又從遺冊之旨雖存衰服不廢萬機無闕庶政得展罔極之思於情差申高閣對曰君不除服於上臣則釋衰於下從服之義有違爲臣之道不足又親御衰麻復聽朝政吉凶事雜臣竊

爲疑高祖曰卿等猶以朕之未除於上不忍專釋於下奈何令朕獨忍於親舊論云王者不遂三年之服者屈己以寬羣下也先后之撫羣下也念之若子視之猶傷卿等哀慕之思既不求寬朕欲盡罔極之慕何爲不可但逼遺冊不遂乃心將欲居廬服衰寫朝夕之慕升堂襲素理日昃之勤使大政不荒哀情獲遂吉不害於凶凶無妨於吉以心處之謂爲可爾遺旨之文公卿所議皆服終三旬釋衰襲吉從此而行情實未忍遂服三年重違旨誥今處二理之際惟望至期使四氣一周寒暑代易雖不盡三年之心得一終忌日情結差申案禮卒吳之後將受變服於朕受日庶民及小官皆命卽吉內職羽林中郎已下虎賁郎已上及外職五品以上無衰服者素服以終三月內職及外臣衰服者變從練禮外

臣三月而除諸王三都駙馬及內職至來年三月晦朕之練也除凶卽吉侍臣君服斯服隨朕所降此雖非舊式推情卽理有貴賤之差遠近之別明根對曰聖慕深遠孝情彌至臣等所奏已不蒙許願得踰年卽吉旣慙冬正歲序改易且足申至慕之情又近遺誥之意何待期年高祖曰冊旨速除之意慮廣及百官久曠眾務豈於朕一人獨有違奪今旣依次降除各不廢王政復何妨於事而猶奪期年之心高閭對曰昔王孫儼葬士安去棺其子皆從而不違不爲不孝此雖貴賤非倫事頗相似臣敢借以爲喻今親奉遺令而有所不從臣等所以頻煩于奏李彪亦曰三年不改其父之道可謂大孝今不遵冊令恐涉改道之嫌高祖曰王孫士安皆誨子以儉送終之事及其遵也豈異今日改父之道者蓋謂

慢孝忘禮肆情違度今梓宮之儉立房之約明器幃帳
一無所陳如斯之事卿等所悉衰服之告乃是聖心卑
已申下之意甯可苟順沖約之旨而頓絕創巨之痛縱
有所涉甘受後代之譏未忍今日之請又表稱春秋烝
嘗事難廢闕朕聞諸夫子吾不與祭如不祭自先朝以
來有司行事不必躬親比之聖言於事殆闕賴蒙慈訓
之恩自行致敬之禮今昊天降罰殃禍上延人神喪恃
幽顯同切想宗廟之靈亦輟歆祀脫行饗薦恐乖冥旨
仰思成訓倍增痛絕豈忍身襲袞冕親行吉事高閭對
曰古者郊天越紼行事宗廟之重次於郊祀今山陵已
畢不可久廢廟饗高祖曰祭祀之典事由聖經未忍之
心具如前言脫至廟庭號慕自纏終恐廢禮公卿如能
獨行事在言外李彪曰三年不爲禮禮必壞三年不爲

樂樂必崩今欲廢禮闕樂臣等未敢高祖曰此乃宰予
不仁之說已受責於孔子不足復言羣官前表稱高宗
徒有諒闇之言而無可遵之式朕惟信闇默之難周公
禮制自茲以降莫能景行言無可遵之式良可怪矣復
云康王既廢初喪之儀先行卽位之禮於是無改之道
或虧三年之喪有缺朕謂服美不安先賢有諭禮畢居
喪著在前典或虧之言有缺之義深乖理衷高閭對曰
臣等據案成事依附杜預多有未允至乃推校古今量
考眾議實如明旨臣等切惟曾參匹夫七日不食夫子
以爲非禮及錄其事惟書七日不稱三年蓋重其初慕
之心伏惟陛下以萬乘之尊不食竟於五日旣御則三
食不充半溢臣等伏用悲惶肝腦塗地躬行一日足以
貫被幽顯豈宜衰服三年以曠機務夫聖人制禮不及

者企而及之過之者俯而就之伏願陛下抑至慕之情
俯就典禮之重誠是臣等懷悽之願高祖曰恩隆德厚
則思戀自深雖非至情由所感發然曾參之孝曠代而
有豈朕今日所足論也又前表稱古者葬而即吉不必
終禮此乃二漢所以經綸治道魏晉所以綱理庶政朕
以爲既葬即吉蓋其季俗多亂權宜救世耳諒非光治
興邦之化二漢之盛魏晉之興豈由簡略喪禮遺忘仁
孝哉公卿偏執一隅便謂經治之要皆在於斯殆非義
也昔平日之時公卿每奏稱當今四海晏安諸夏清泰
禮樂日新政和民悅蹤侔軒唐事等虞禹漢魏已下固
不足仰止聖治及至今日便欲苦奪朕志使不踰於魏
晉如此之意未解所由昔文母上承聖主之資下有賢
子之化惟助德宣政因風致穆而已當今眾事草創萬

務惟始朕以不德冲年踐阼而聖母匡訓以義方詔誨
以政事經綸內外憂勤億兆使君臣協和天下輯穆上
代以來何后之功得以仰比如如有可擬則從眾議堯雖
棄子禪舜而舜自有聖德不假堯成及其祖也猶四海
遏密終於三年今慈育之恩詔教之德尋之曠代未有
匹擬旣受非常之恩甯忍從其常式况未殊一時而公
卿欲令即吉冠冕黼黻行禮廟庭臨軒設懸饗會萬國
尋事求心實所未忍高閭對曰臣等遵承冊令因循前
典惟願除衰即吉親理萬機至德所在陛下欽明稽古
周覽墳籍孝性發於聖質至情出於自然斟酌古今事
非臣等所及李彪曰當今雖治風輯穆民庶晏然江南
有未賓之吳朔北有不臣之虜東西二蕃雖文表稱順
情尙難測是以臣等猶懷不虞之慮高祖曰魯公帶經

從師晉侯墨衰敗寇往聖無譏前典所許如有不虞雖越縋無嫌而況衰麻乎豈可於晏安之晨豫念戎旅之事以廢喪紀哉李彪對曰昔太伯父死適越不失至德之名夫豈不懷有由然也伏願抑至慕之心從遺誥之重臣聞知子莫若父母聖后知陛下至孝之性也難奪故豫造金冊明著遺禮今陛下孝慕深遠果不可奪臣等常辭知何所啟高祖曰太伯之言有乖今事諸情備如前論更不重敘古義亦有稱王者除衰而諒闇終喪者若不許朕衰朕則當除衰闇默委政冢宰二事之中惟公卿所擇明根對曰陛下孝俾高宗慕同大舜服衰麻以申至痛理萬機以從遺旨興曠世之廢禮制一代之高則臣等伏尋淵默不言則代政將曠仰順聖慕之心請從衰服之旨東陽王不曰臣與尉元厯事五帝雖

衰老無識敢奏所聞自聖世以來大諱之後三月必須迎神於西禳惡於北具行吉禮自皇始以來未之或易高祖曰大尉國老言先朝舊事誠如所陳但聰明正直唯德是依若能以道不召自至苟失仁義雖請弗來大禍三月而備行吉禮深在難忍縱即吉之後猶所不行況數旬之中而有此理恐是先朝萬得之一失未可以為常式朕在不言之地不應如此但公卿執奪朕情未忍從遂成往復追用悲絕上遂號慟羣官亦哭而辭出壬午詔曰公卿屢上啟事依據金冊遺旨中代成式求過葬即吉朕仰惟恩重不勝罔極之痛思遵遠古終三年之禮比見羣官具論所懷今依禮既虞卒哭剋此月二十日受服以葛易麻既衰服在上公卿不得獨釋於下故於朕之受變從練已下復為節降斷度今古以情

制衷但取遺旨速除之一節粗申臣子哀慕之深情欲
令百官同知此意故用宣示便及變禮感痛彌深
十五年四月癸亥朔設薦於太和廟是日高祖及從服
者仍朝夕臨始進蔬食上哀哭追感不飯侍中南平王
馮誕等諫經宿乃膳甲子罷朝夕哭九月丙戌有司上
言求卜祥日詔曰便及此期覽以摧絕敬祭卜祥乃古
之成典但世失其義筮曰永吉既乖敬事之志又違永
慕之心今將屈禮厲眾不訪龜兆已企及此晦甯敢重
違冊旨以異羣議尋惟永往言增崩裂丁亥高祖宿於
廟至夜一刻引諸王三都大官駙馬三公令僕已下奏
事中散已上及刺史鎮將立哭於廟庭三公令僕升廟
既出監御令陳服笥於廟陛南近侍者奉而升列於聖
室前席侍中南平王馮誕跪奏請易服進縞冠阜朝服

革帶黑履侍臣各易以黑介幘白絹單衣革帶烏履遂
哀哭至乙夜盡戊子質明薦羞奏事中散已上冠服如
侍臣刺史已下無變高祖薦酌禮部尚書王湛讚祝訖
哭拜遂出有司陳祥服如前侍中跪奏請易祭服進縞
冠素紕白布深衣麻繩履侍臣去幘易帽羣官易服如
侍臣又引入如前儀曹尚書游明根升廟慰復位哭
遂出引太守外臣及諸部渠帥入哭次引蕭躋使并雜
客入至甲夜四刻侍御散騎常侍司衛監以上升廟哭
既而出帝出廟停立哀哭久而乃還

胡寅曰孝文慕古力行尤著於喪禮其始終情文亦粲然可觀矣自漢以來未
之有也後世孺慕之君可不景仰而先王是憲乎方孝文之欲三年也在廷之
臣無一人能將順其美者莫不沮遏帝心所陳每下若非孝文至情先定幾何
不為邪說所惑耶禮曰百官備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齊衰之喪蓋對
而不言也若夫八事之權非經禮也今孝文百官備矣百物具矣是宜三日而
易三月而沐期而練冠三年而祥使禮廢而復起如古之高宗焉而羣臣狃於
漢制雜以國俗使其君不得自由其初守禮違眾欲行通喪甚力其終也不能
三年於是期而祥改月而禫是用古者父在為母之服不中節矣無乃不得其

本遂殺其末耶夫禮惟其當而已施之當則如被袞冕而執鎮圭施之不當是衣狐白裘而坐諸草莽也豈不惜哉胡宏皇王大紀論日子張曰書云高宗三年不言言乃雍有諸仲尼曰胡爲其不然也古者天子崩王世子聽於冢宰三年蓋父子天性哭泣之哀齊衰之情饋粥之食自天子至於庶人一也古者天子崩天下之人無不服者愚觀漢紀惟文帝孜孜有愛民之心其將沒也自媿德薄無恩於百姓故令輕其服不欲使疏遠之人爲不情之舉耳曷嘗命太子曰爾無喪我三年乎景帝能終身遵文帝之恭儉而不能有三年之愛遂比類從事以日易月輕蔑君父等於無服之殤何哉漢初貴黃老尙清淨景帝之爲太子孝文未嘗教以禮也自是而後嗣子案爲故常若晉武魏文能知母而不知父豈禮也哉後世欲復是禮者必君父明於大道了達死生深知仁政之必由禮起也當天下安平春秋強盛之時講明是理著爲大典則倉卒之際可以案行而無疑矣

乾學案高祖當羣議紛呶之日而能獨行己志式遵前典豈不賢哉其所以期年而輟者非帝不能遂服也無賢臣爲之將順相與講明其禮耳彼元丕穆亮輩固不足責高閭游明根李彪諸人號稱儒者乃亦曲隨柄臣之意而持議至此使人致歎於有君而無臣不亦深可痛惜哉余考文明太后恣戾無道高

祖五歲時慮帝聰聖或不利於馮氏將誅廢之乃於寒日單衣閉室絕食三朝元丕穆泰李冲固諫而止又嘗以宦者譖言杖之數十後后死絕不以介意而欲行三年之喪懇懇不已哀毀逾制又不爲生母改葬追服可謂能守古禮而至性度越百王者矣獨其居顯祖之喪未嘗有聞豈帝幼冲時爲文明太后所制不得盡其哀耶○胡氏謂高祖用古者父在爲母之服亦非也古禮父在爲母十一月而練十二月而祥十五日而禫高祖甯有是乎其所易之服用縞冠素紕白布深衣則是不用期年小祥之服而竟用再期大祥之服矣故高祖之志可嘉也其所制之禮則非

也君子亦取其志而已矣

周書武帝紀建德三年三月癸酉皇太后叱奴氏崩帝居倚廬朝夕其一溢米羣臣表請累旬乃止詔皇太子贊總釐庶政五月庚申葬文宣皇后於永固陵帝袒跣至陵所辛酉詔曰齊斬之情經籍彝訓近代沿革遂亡斯禮伏奉遺令既葬便除攀慕几筵情實未忍三年之喪達於天子古今無易之道王者之所常行但時有未諧不得全制軍國務重庶自聽朝衰麻之節苦廬之禮率遵前典以申罔極百寮以下宜依遺令公卿上表固請俯就權制過葬即吉帝不許引古禮答之羣臣乃止於是遂申三年之制五服之內亦令依禮

胡寅曰自漢文短喪之後能斷然行三年者惟晉武帝魏孝文周高祖可謂難得矣然春秋之義責備賢者晉武既為裴杜所惑行禮不備魏孝文之禮若備矣而服非所服周高祖衰麻苦塊卒三年之制最為賢行然推明通喪止於五服之內不及羣臣非所以教天下著於君臣之義也而又在喪頻出遊幸無門

庭之寇興師伐鄰此皆禮所不得為者由高祖不學左右無稽古之臣以輔成之也使高祖至心如魏晉二君而講禮如孝文之詳訓臣下以方喪二年不出遊幸不動兵革以終禮制雖三代何以加諸

五代史記唐本紀同光三年五月皇太后薨廢朝五日

徐無黨曰太祖正室於莊宗為適母書大妃及輟朝見亂世禮壞而恩薄

五代會要後唐莊宗同光三年七月貞簡皇太后遺令曰皇帝以萬機至重八表所尊勿衣麤衰勿居諒闇三年之制以日易月過三日便親朝政皇后諸妃及諸王公主竝制齊衰本服以日易月十三日除皇帝釋服後未御八音勿廢羣祀勿斷屠宰勿禁宴游園陵喪制皆從簡省故申遺令奉而行之其月太常禮院奏案故事中書門下翰林學士在朝文武百官內諸使司供奉官已下從成服三日每日赴長壽宮朝臨自後不臨其服以日易月三十日除至小祥合釋服每至月朔月望小

祥大祥釋服日未除服者衰服臨已除服者則素服不臨竝赴長壽宮先拜靈訖移班近東進名奉慰又準奏故事文武前資官及六品已下未升朝官并士庶等各於本家素服一臨僧尼道士各於本寺觀一臨外命婦各於本家素服朝臨三日諸道節度觀察防禦團練刺史及寮佐等聞哀後當日成服三日改黻十三日除從之

五代史記周世宗家人傳宣懿皇后崩議者以方用兵請殺喪禮於是百官三日釋服帝亦七日釋

葉隆禮契丹國志聖宗紀帝親政後方一月太后暴崩帝哀毀骨立哭必嘔血番漢羣臣上言山陵已畢宜改元帝曰改元吉禮也居喪行吉禮乃不孝子也羣臣曰古之帝王以日易月宜法古制帝曰吾契丹主也甯違

古制不爲不孝之人終制三年

乾學案契丹志所云太后睿智皇后蕭氏也以統和二十七年崩是時聖宗親政已久遼史不言其暴崩亦未紀終制三年之事志係葉隆禮所撰卷首有進呈表在淳熙七年三月自稱祕書丞考中興館閣續錄無其人殆屬僞書然聖宗居喪一事傳聞或有所本存之以俟再考

宋史元豐二年帝居慈聖太后喪毀甚魏國大長公主曰我與上同體視此亦復何聊立散遣歌舞三十輩紹定五年皇太后崩羣臣凡七表請聽政從之詔外朝大典不敢輕改宮中自服三年喪

明神宗實錄萬曆二十四年八月丙申朔禮部題喪禮

以日易月先朝舊典但梓宮在殯服色未用全吉在昔
憲宗皇帝居孝莊皇太后喪服除後仍素翼善冠素服
腰經御西角門視事文武百官素服角帶朝參不鳴鐘
鼓武宗皇帝居孝貞太皇太后之喪服制亦如之待神
主耐廟後禮部奏請變服此累朝之舊典也至世宗皇
帝居章聖皇太后喪服除次日即遇正旦朝會祭享皆
爲吉禮禮官仍舉舊典酌議以請擬元旦上服黑翼善
冠黃袍御殿百官公服致辭居他處服黑布至喪次仍
素服百官具青素冠服如有事吉服作樂廟有事淺色
服不作樂奉引安靈仍用衰衣以終之此皇祖之獨斷
也臣等查據舊典斟酌禮儀除服之後大事未襄居艱
仍遵累朝之遺典遇有吉禮如萬壽聖節凡朝賀等事
則遵世廟之權宜報曰可

時神宗遵適母仁聖皇太
后之喪故禮官有此奏

晉書載記李雄母羅氏死欲申三年之禮羣臣固
諫雄不許李驥謂司空上官惇曰今方難未弭吾欲
固諫不聽主上終諒闇君以爲何如惇曰三年之喪
自天子達於庶人故孔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
但漢魏以來天下多難宗廟至重不可久曠故釋衰
經主哀而已驥曰任回方至此人決於行事且上常
難違其言待其至當與俱請及回至驥與回俱見雄
驥免冠流涕固請公除雄號泣不許回跪而進曰今
王業初建凡百草創一日無主天下惶惶昔武王素
甲觀兵晉襄墨經從戎豈所願哉爲天下屈已故也
願陛下割情從權永隆天保遂彊扶雄起釋服親政
姚興母虵氏死興哀毀過禮不親庶政羣臣議請依
漢魏故事既葬即吉尙書郎李嵩上疏曰三王異制

五帝殊禮孝治天下先王之高事也宜遵聖性以光道訓既葬之後應素服臨朝率先天下仁孝之舉也尹緯駁曰帝王喪制漢魏為準嵩矯常越禮愆於軌度請付有司以專擅論既葬即吉乞依前議與曰嵩忠臣孝子有何咎乎尹僕射棄先王之典而欲遵漢魏之權制豈所望於朝賢哉其一依嵩議

兄弟相繼之主為先君

春秋僖公元年春王正月

胡安國曰不書即位內無所承上不請命也闕公薨夫人孫于邾慶父出奔莒於是焉以成風所屬而季子立之內無所承也嗣子定位于初喪而魯使不告於周明年正位改元而周使亦不至於魯又明年服喪已畢而不見於京師上不請命也不書即位正王法也

乾學案昭七年衛齊惡告喪于周文元年叔服會葬毛伯錫命此魯使當告周周使當至魯之證也通典晉武帝咸甯二年安平穆王

薨無嗣以母弟敦上繼獻王後移太常問應何服博士張靖荅宜依魯僖服三年例此胡氏傳之所本也

文公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胡安國曰有事者時祭大事合羣廟之主食於大廟升僖於閔之上也閔僖二公親則兄弟分則君臣以為逆祀者兄弟之先君臣禮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夫有天下者事七世諸侯五世說禮者曰世指父子非兄弟也然三傳同以閔公為祖而臣子一例是以僖公父視閔公為禮而父死子繼兄亡弟及名號雖不同其為世一矣

高閔曰父子相繼禮之常也至於傳之兄弟則亦不得已焉耳既授以國則所傳者雖非子亦猶子道也傳之者雖非其父亦猶父道也漢之惠文亦兄弟相繼而當時議者皆推文帝上繼高祖而惠帝親受高祖天下者反不得與昭穆之正至於光武當繼平帝又自以世次當為元帝後皆背經違禮而不可傳者也凡人君以兄弟為後者必非有子者也引而為嗣臣子一體矣而當嗣者反以兄弟之故不繼所受國者而繼先君則是所受國者竟莫之嗣生則以臣子事之死則以兄弟治之忘生倍死況已實受之後君今乃自繼先君不唯棄後君命己之意又廢先君傳授之命人民土地則歸之己而父子之禮則恥不為此皆不可者也豈所以重受國之意也

汪克寬曰僖公之不可先閔公三傳辨析明矣但穀梁謂逆祀是無昭穆范甯曰以昭穆父祖為喻何休謂惠公與莊公當同南面西上隱桓與閔僖亦當同

北面西上孔穎達正義曰父子異昭穆兄弟昭穆同閔僖不得為父子同為穆耳今升僖先閔此二公位次之逆非昭穆亂也若兄弟相代即異昭穆設令兄弟四人皆立則祖父之廟即已從毀禮必不然今考文定此傳用章昭說父為昭子為穆僖為閔臣臣子一例而以閔僖各為一世襄公三年謂哀公以襄公為皇考亦以昭定各為一世則是異昭穆矣朱子謂文王為昭武王為穆自其始祔而已然管蔡廢廟為文之昭邢晉應韓為武之穆子孫亦以為序而不易則昭穆不可易也但其論天子廟制謂周孝王時武王親盡始立武世室孝王乃其王之弟而各為一世又以宋太祖太宗哲徽欽高皆兄弟而為昭則又素昭穆矣如何休穎達並立廟而同昭穆則齊之孝昭懿惠兄弟四人相繼衛之懿戴文公兄弟三人相繼立廟將無所容苟各為一世而異昭穆則齊頃不得祭其祖而衛成不得祭其祖矣古制不存無得而考竊疑古者一君各為一廟則兄弟同昭穆共為一世給祭大廟則魯當以僖公特設位於閔公之下後世同堂異室不可以二先君其居於一室必至於異昭穆而仍以兄弟共為一世數之也然曾子問云七廟五廟無虛主諸侯祫祭則視逆四廟之主是諸侯之昭穆無過四廟天子之昭穆無過六廟考之春秋哀公之世桓宮猶在則是祭十君而八世定公立煬宮則是祭二十一傳之祖後世天子之廟有十餘世歷十四五君而其廟皆不毀說禮者反引春秋以為證而聖王經世之制不可復見矣

乾學案文公逆祀之失雖屬諸侯之事而諸儒論天子繼統引經以斷必緣此為言故特冠於兄弟相繼之主服先君之首公羊傳躋者何升也何言乎升僖公譏何譏爾逆祀也

其逆祀奈何先禰而後祖也

注升謂西上禮昭穆指父子近取法於春秋惠公與莊公當同南面西上於閔公上失先後之義故譏之傳曰後祖者僖公以臣繼閔公猶子繼父故閔公於文公亦猶祖也自先君言之隱桓及閔僖各當為兄弟願有貴賤耳自繼代言之有父子君臣之道此恩義逆順各有所施也

穀梁傳躋升也先親而後祖也逆祀也

范甯注舊說僖公閔公主於閔公之上耳僖公雖長已為臣矣閔公雖小已為君矣臣不可以先君猶子不可以先父故以昭穆父祖為喻南曰即之於傳則無以知其然若引左氏以釋此傳則義雖有似而於文不辨高宗殷之賢主猶祭豐于禰以致難離之變然後率修常禮文公傾倒祖考固不足多怪矣親謂僖祖謂莊

則是無昭穆也無昭穆則是無祖也無祖則無天也故

曰文無天無天者是無天而行也

注祖人之始也人之所仰天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此春秋之義也

注尊卑有序不可亂也○楊士勛疏先閔而立猶子之繼父故傳以昭穆祖父為喻此於傳文不失而范氏謂莊公為祖其理非也何者若范云文公傾倒祖考則是僖在於莊上謂之夷狄猶自不然況乎有道之邦豈其若是明范說非也

左傳秋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逆祀也

注僖是閔

兄不得為

父子嘗為臣位應在下合居閔上故曰逆祀○疏禮父子異昭穆兄弟昭穆同故僖閔不得為父子同為穆耳當閔在僖上今升僖先閔故云逆祀二公位次之逆

非昭穆亂也魯語云將躋僖公宗有司曰非昭穆也弗忌曰我為宗伯明者為昭
其次為穆何常之有如彼所言似閔僖異昭穆者位次之逆如昭穆之亂假昭穆
以言之非謂異昭穆也若兄弟相代即異昭穆設令兄弟四人皆
立為君則祖父之廟即已從毀知其禮必不然故先儒無作此說
於是夏父
弗忌為宗伯尊僖公且明見曰吾見新鬼大故鬼小先
大後小順也躋聖賢明也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禮
無不順祀國之大事也而逆之可謂禮乎子雖齊聖不
先父食久矣注臣繼君
節子繼父故禹不先鯀湯不先契文武不先
不窋宋祖帝乙鄭祖厲王猶上祖也

乾學案公羊之說謂先禰而後祖穀梁之說
謂先親而後祖是明指閔公為祖僖公為父
矣即左氏子雖齊聖不先父食之說其義亦
然而杜預范甯孔穎達諸家皆不明其義何
休楊士勛之解得之而亦未盡唯賈公彥家
人掌公墓之疏最得三傳之意蓋僖雖閔之

庶兄而既承其統則降而為子矣閔雖文之
從父而既子乎僖則尊而為祖矣王侯之家
臣子一例當其生也既可以諸父昆弟為臣
則其死也豈不可以諸父昆弟為子故弟而
繼兄之統弟即子也即兄而繼弟之統兄亦
子也今文公躋僖於閔上是躋禰於祖上矣
故公羊謂先禰後祖穀梁謂先親後祖而左
氏亦譏其子先父食也若如杜范諸子之解
則與三傳祖禰之義不亦大相刺謬哉或曰
兄弟不可以為子而子之是亂天倫之序也
而可乎曰王侯之禮與臣庶不同王侯以承
祧為重承其祧則為之子矣觀閔公之薨僖
公行三年之喪是固子為父之服矣既服子

之服而不正子之名無是理也或曰若是古
不云兄弟昭穆同乎而奈何其亂之也曰此
亦諸儒之說禮經未嘗有是也若兄弟果同
昭穆則夏父此舉昭穆原未之紊也魯之有
司何為責夏父以非昭穆乎乃知魯有司之
言斷以賈公彥周禮疏為正而孔氏假昭穆
以言之之說不可據以為信也

賈公彥家人堂公墓之地疏曰兄弟及俱為君則以兄弟為昭穆以
其弟已為臣臣子一例則如父子故別昭穆也必知義然者案文二年
秋八月大事于太廟躋僖公謂以惠公為昭隱公為穆桓公為昭莊公為穆閔
公為昭僖公為穆今升僖公於閔公上為昭以閔為穆故云逆祀知不以兄弟
同居昭位升僖於閔上為逆祀者案定八年經云從祀先公傳曰順祀先公而
祈焉若本同倫以僖公升於閔公之上則以後諸公昭穆不亂何得至定八年
始云順祀乎明本以僖閔
昭穆別故於後皆亂也

後漢書質帝紀詔曰孝殤皇帝雖不永休祚而卽位踰
年君臣禮成孝安皇帝承襲統業而前世遂令恭陵在

康陵之上先後相踰失其次序非所以奉宗廟之重垂
無窮之制昔定公追正順祀春秋善之其令恭陵次康
陵憲陵次恭陵以序親秩為萬世法

晉書康帝紀建元元年六月有司奏成帝崩一周請改
素服御進膳如舊詔曰禮之降殺因時而寢興誠無常
矣至於君親相準名教之重莫之改也權制之作蓋出
近代雖曰適事實弊薄之始先王崇之後世猶怠而况
因循又從輕降義弗可矣

康帝成帝母弟本服期
因繼成帝後欲服三年

乾學案紀所載如此及考禮志言建元元年
正月晦成恭杜皇后周忌有司奏至尊期年
應改服詔曰君親名教之重也權制出於近
代耳於是素服如舊同一晉書也而紀與志
矛盾如此宋書禮志及杜氏通典亦載杜后

事而不載成帝事將何所適從乎然杜后於
康帝為嫂何至服重且杜后崩於咸康七年
三月至建元元年正月已踰二歲何云周忌
惟成帝崩於咸康八年六月至此適合一周
其為成帝無疑志與通典謬也

通典東晉穆帝升平五年五月崩康帝子皇太后令立瑯

琊王不哀帝也成帝子康帝從子儀曹郎王琨議今立之於大行皇帝

屬則兄弟凡奠祭之文皆稱哀嗣斯蓋所以仰參昭穆

自同繼統在茲一人不以私害義專以所後為正今皇

太后德訓弘著率母儀於內主上既纂業承統亦何得

不述遵於禮僕射江霽議兄弟不相為後雖是舊說而

經無明據此語不得施於王者王者雖兄弟既為君臣

則同父子故魯僖公春秋所譏左傳曰子雖齊聖不

先父食閔公弟也而同於父僖公兄也而齊於子既明

尊之道不得復敘親之本也公羊傳曰逆祀者何先禰

而後祖穀梁傳曰先親後祖逆祀也君子不以親親害

尊尊兄弟也由君臣而相後三傳之明義如此則承繼

有敘而上下洽通於義為允應繼大行皇帝

晉書禮志王述等云成帝不私親愛越授天倫康帝受

命顯宗社稷之重已移所授纂承之序宜繼康皇謝奉

等云繼體之正宜本天屬考之人情宜繼顯宗也詔從

奉等議上繼顯宗

哀帝紀詔曰顯宗成皇帝以時事多艱弘高世之風樹

德傳重以隆社稷而國故不已康穆早世朕以寡德復

承先緒夫昭穆之義固宜本之天屬宜上嗣顯宗以修

本統

乾學案哀帝爲成帝之子成帝臨崩以子幼
弱屬國於母弟康帝康帝崩于穆帝嗣穆帝
崩無後而哀帝復立然則哀之與穆親雖從
弟分則君臣也王琨江霏欲竟稱哀嗣稱穆
帝深合春秋閔僖相繼之旨而王述議稱康
皇已失傳授之正乃卒從謝奉等之邪說還
繼成帝由是康穆二君斬焉無後降祖考之
稱而爲叔爲兄亂常失序甚矣夫康帝之於
成帝亦兄弟也嘗爲之素服持喪逾期不改
豈不以繼體之義同於父子乎康帝已後成
帝而穆帝繼之哀帝但如王江之義承紹大
宗則成帝之祀與國祚同永矣不是之圖而
徇私廢公使成帝立長傳重之美湮沒而不

彰匪直輕蔑祖宗亦成帝之罪人矣哉

宋史禮志真宗咸平元年判太常禮院李宗訥等言太
祖宜稱皇伯后宜稱皇伯妣事下尙書省議戶部尙書
張齊賢等言王制天子七廟謂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
而七前代或有兄弟繼及亦移昭穆之列是以漢書爲
人後者爲之子所以尊本祖而重正統也又云天子絕
期喪安得宗廟中有伯氏之稱乎其唐及五代有所稱
者蓋禮官之失非正典也請自今有事於太廟則太祖
并諸祖室稱孝孫孝曾孫嗣皇帝太宗室稱孝子嗣皇
帝詔下禮官議議曰案春秋正義躋魯僖公云禮父子
異昭穆兄弟昭穆同此明兄弟繼統同爲一代又魯隱
桓繼及皆當穆位又尙書盤庚有商及王史記云陽甲
至小乙兄弟四人相承故不稱嗣子而曰及王明不繼

兄之統也又唐中睿皆處昭位敬文武昭穆同為一世
伏請皇太祖室曰皇伯考妣太宗室曰皇考妣每大祭
太祖太宗昭穆同位祝文竝稱孝子詔都省復集議曰
古者祖有功宗有德皆先有其實而後正其名今太祖
受命開基太宗繼承大寶則百世不祧之廟矣豈有祖
宗之廟已分二世昭穆之位翻為一代如臣等議禮為
人後者為之子以正父子之道以定昭穆之義則無疑
也必若同為一代則大宗不得自為世數而何以得為
宗乎不得為宗又何以得為百世不祧之主乎春秋正
義亦不言昭穆不可異此又不可以為證也今若序為
六世以一昭一穆言之則上無毀廟之嫌下有善繼之
美於禮為大順於時為合宜何嫌而謂不可乎已竟從
學士宋湜言祭太祖仍稱孝子

乾學案真宗乃太祖從子而齊賢欲稱孝孫
則是禰太宗而祖太祖矣真宗以太祖為祖
則太宗當以太祖為父由常情言之鮮不以
為驚世而駭俗揆以三傳譏先禰後祖之義
及春秋從祀先公之文則張公實古之達禮
者若都省集議謂禮為人後者為之子以正
父子之道定昭穆之義實正論也而乃拘於
祖功宗德二廟之說則反不合於春秋之旨
矣至於禮官及宋湜所議則俗儒相沿之陋
說烏足與論先王之定禮哉

劉敞為兄後議禮天子之廟三昭三穆與太祖而七諸侯二昭二穆與太祖而
五所謂昭者父道也所謂穆者子道也天子諸侯未必皆身有子故或取於兄
弟之子以為嗣親同則取其賢者賢同則取其長者長同則取其吉者非兄弟
之子則弗取故不以諸父為嗣父尊也不以諸兄為嗣兄亦尊也不以諸弟為
嗣弟己之倫也此古者七廟五廟之序所以昭穆不相越迭毀不相害也至乎
後世國家多事或傳之諸兄或傳之諸弟蓋有不得已焉則禮散久矣然既已

受天下國家則所傳者雖非子亦猶子道也傳之者雖非其父亦猶父道也以
 天下國家為重矣春秋僖公實閔公之兄閔公遭弑僖公書即位明臣子一體
 也公孫嬰齊卒春秋謂之仲嬰齊以謂為人後者為之子當下從子例不得復
 顧兄弟之親稱公孫也春秋之義有變夫取後者不得取兄弟此常也既
 已不可及取兄弟則正其禮使從子例此變也故僖公以兄繼弟春秋謂之子
 嬰齊以弟繼兄春秋亦謂之子所謂常用子變也既正其昭穆則送毀之次不
 公不得以一代一也而儒者或疑禮無後兄弟之文遂以春秋書仲嬰齊為不與
 子為父孫非也子為父孫誠非禮之正有不得已者春秋正其為臣子一體而
 已故實公孫嬰齊而謂之仲嬰齊若春秋本不聽其為後者則當書曰公孫嬰
 齊卒學者問之曰此仲嬰齊曷為謂之公孫嬰齊不與為兄後也乃可矣夫春
 秋家猶重之況國乎國爾猶重之況天下乎故凡繼其君雖兄弟必使子之繼
 其大宗雖兄弟必使子之如繼其君繼其大宗而不使子是教不子而輕其所
 託也此文公所以受逆祀之貶也然春秋固為衰世法非太平正禮也太平之
 世未嘗有也漢時定逆祀之禮丞相成相相衡引昭宣兩帝並為昭獨以孫
 為昭而不知禮無兩昭使昭帝之天下無所傳宣帝之天下無所受非禮意也
 又惠帝文帝皆高祖子惠帝親受之高祖文帝則受之惠帝雖皆兄弟此與閔
 公僖公何異哉存當以臣子敘之死當以昭穆正之而漢時議者皆推文帝使
 上繼高祖而惠帝親受高祖天下者反不與昭穆之正至於光武當繼平帝又
 自以世次元帝之子繼元帝而為元帝後皆倍經違禮而不可傳者也自漢
 世以來其議尤眾皆曰兄弟不相為後不當以昭穆格之妄也若不以昭穆格
 之則天下受之誰乎凡人君以兄弟為後者以非有子者則受國者竟莫有
 體矣而當嗣者反以兄弟之故不繼所受國而繼先君則受國者竟莫有
 嗣之者也不一矣生則以臣子事之死則以兄弟治之忘生悖死不可一矣
 已嘗受之後君不受之先君今當自繼先君者不惟棄後君命己之命又當發
 先君命兄之命不可三矣天下國家則歸之已而父子之禮則恥不為不可四

矣徐遜曰若兄弟為昭穆者設兄弟六人為君至其後世當祀不及祖禰此又
 妾之甚者禮有所極義有所斷為之後者為之子所以正授受重祖統也兄弟
 六人相代為君亦六代祀祖禰矣假令非兄弟相代其祖亦當遷矣不得故存
 也即如此言使有兄弟六人為君各自稱昭是有十三廟也又其最後一君當
 上繼先君而五君終為無後也豈其所以傳重授國之意乎禮為人後者降其
 私親設兄弟六君故當各自為嗣義不可曲顧其親何說祀不及祖禰哉凡言
 禮者悲其誦時君之意苟曰益廣宗廟大宗之本而不詳授受之道春秋之義
 使當傳國者不忍以國與其宗曰非吾子也當受國者又不肯以臣子之道事
 其君曰非吾父也至令宗廟廢祀昭穆
 辨積而鬼有不嗣推生嗣死獨何悖哉

乾學案做立議甚偉但中間引公羊傳仲嬰
 齊卒一段猶未確蓋大夫傳世之法與天子
 諸侯殊不可與閔僖逆祀共論也詳見第五
 卷

元符三年正月十二日哲宗崩徽宗即位太常寺言太
 宗皇帝上繼太祖兄弟相及雖行易月之制實斬衰三
 年以重君臣之義公除已後庶事相稱具載國史今皇
 帝嗣立哲宗實承神考之世已用開寶故事為哲宗服

言通卷九
衰重今神主已耐百官之服竝用純吉皇帝服御宜如
太平興國二年故事禮部言太平興國中宰臣薛居正
表稱公除以來庶事相稱獨命徹樂誠未得宜卽是公
除後除不舉樂外釋衰從吉事理甚明今皇帝當御常
服素紗展腳幘頭淡黃衫黑犀帶請下有司裁製宰臣
請從禮官議乃詔候周期服吉時詔不由門下徑付有
司給事中龔原言喪制乃朝廷大事今行不由門下是
廢法也臣爲君服斬衰三年古未嘗改且陛下前此議
服禮官持兩可之論陛下旣察見其姦其服遂正今乃
不得已從之臣竊爲陛下惜開寶時并汾未下兵革未
弭祖宗櫛風沐雨之不暇其服制權宜一時非故事也
原坐黜知南康軍於是詔依元降服喪三年之制其元
符三年九月自小祥從吉指揮改正

紹興三十一年五月金國使至以欽宗訃聞詔朕當持
斬衰三年之服以申哀慕是日文武百僚竝常服黑帶
去魚詣天章閣南空地立班聽詔旨舉哭畢次赴後殿
門外進名奉慰次詣几筵殿焚香舉哭六月權禮部侍
郎金安節等請依典故以日易月自五月二十二日立
重安奉几筵至六月十七日大祥所有衰服權畱以待
梓宮之還從之

讀禮通考卷第十九

金匱要略卷之十九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in the right-hand page,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The text is arranged in approximately 15 columns, starting from the right edge and moving leftward. The characters are small and densely packed, typical of traditional Chinese printed books.

